SAMSUNG

User Manual

ST70/ST71

感谢您购买三星相机。
此使用说明书将指导您如何使用相机，
包括拍摄影像、共享或打印照片和使用
随附的软件编辑照片等。请在使用相机
前，仔细阅读此说明书。

说明

请按照以下程序使用本相机。

安装应用软件

相机与电脑连接之前，请先安装应用软件。安装后，相机中保存的图像可移动到电脑，并且可以用编辑程序编辑图像。

拍照

拍照。(请参阅第 21 页)

插入 USB 数据线

将随附的 USB 数据线插入计算机的 USB 端口和相机的 USB 连接端子。(请参阅第 100页)

检查相机电源

检查相机电源。若电源关闭，请按电源按钮开机。

检查 [可移动磁盘]

打开 Windows 资源管理器，搜索 [可移动磁盘]。(请参阅第 101 页)

相机介绍

感谢您购买三星数码相机。

- 使用本相机前，请阅读使用说明书的全部内容。
- 如需“售后”服务，请将相机送至“售后”服务中心，并说明导致相机故障(如电池、存储卡等)的原因。
- 使用相机(如旅行或重要活动)之前，请检查相机是否正常运行，以免使用时让您失望。对于因相机故障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坏，三星不承担任何责任。
- 请妥善保管使用说明书。
- 若用读卡器将存储卡上的图像复制到计算机，可能会损坏这些图像。将相机所拍摄的图像传输到计算机时，请使用随附的 USB 数据线连接相机和计算机。请注意，若因使用读卡器而导致存储卡中的图像遗失或损坏，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相机功能升级时本使用说明书中内容和图解会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标志均为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 Adobe 和 Reader 是在美国和/或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本使用说明书中出现的所有品牌与产品名称均为其各自公司的注册商标。
※ 有关“开放源代码许可证”的信息，请参阅所提供 CD-ROM 中的“OpenSourceInfo.pdf”。

危险

“危险”是指即将发生的危险情况，若不避免会导致人身伤亡。

- 切勿以任何方式修改本相机。否则，可能导致火灾、电击、严重的人身伤害或相机损坏。应仅由经销商或三星相机服务中心进行相机内部检查、维护与维修。
- 使用本产品时，请远离易燃或易爆气体，否则可能导致爆炸。
- 若有任何形式的液体或外物进入相机，请勿使用相机。此时，请先关机然后断开相机电源。务请联系经销商或三星相机服务中心。切勿继续使用相机，否则可能导致火灾或电击。
- 谨防金属或易燃物体通过存储卡插槽或电池室等位置进入相机。这可能导致火灾或电击。
- 切勿用湿手操作相机。这可能会导致电击。

DANGER

警告

“警告”是指潜在的危险情况，若不避免可能导致人身伤亡。

- 使用闪光灯时，请勿与人或动物靠得太近。若相机闪光时离人眼太近，可能会损伤视力。
- 出于安全考虑，请将本产品及附件置于儿童或动物无法触及之处，以免出现意外，例如：
  - 吞食电池或相机的小附件。若发生意外，请立即就医。
  - 相机的活动零件可能会导致人身伤害。
- 电池和相机长时间使用后会变热，并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此时，请停用相机几分钟，以降低温度。
- 切勿将相机置于高温环境下，如密闭车辆、阳光直射或温度变化太大的场所。高温或低温环境可能对相机内部组件造成不利影响，并可能导致火灾。
- 请勿遮盖使用中的相机或充电器。这可能导致机身发热、变形或引起火灾。请始终在通风良好场所下使用相机及配件。

WARNING

注意

“注意”是指潜在的危险情况，若不避免则可能导致轻微或中等程度的人身伤害。

- 电池漏电、过热或损坏可能导致火灾或人身伤害。
  - 请使用相机所需规格的电池。
  - 请避免电池短路、过热或弃置火中。
  - 请注意勿让电池正负极的插入方向相反。
- 若长时间不用相机，请取出电池。否则，电池可能会泄漏腐蚀性电解液，对相机组件造成永久性损坏。
- 闪光灯与手或其它物体接触时，请勿使用。闪光灯连续使用后，请勿触摸。否则，可能会导致皮肤灼伤。
- 开机后若用交流充电器充电时，请勿移动相机。使用完毕后，请务必先关机，然后从墙壁插座中拔出电缆。移动相机前，请确保已断开与其它装置相连的所有连接器电源线或电缆。否则，可能损坏电源线或电缆、或导致火灾或电击。
- 请勿触摸镜头或镜头盖，以免拍出的图像不清晰或导致相机故障。
- 拍照时，请勿遮住镜头或闪光灯。
- 在低温环境下使用相机，可能会发生以下情况。这些情况并非相机故障，其性能通常在常温下会恢复。
  - 可能需要更长时间才能打开 LCD 显示器，颜色可能与拍摄物有所差异。
  - 若更改取景画面，LCD 显示器上可能会显示余像。
- 若信用卡靠近相机包，可能会消磁。请让磁条卡远离相机包。
- 当 20 pin插头与电脑 USB 端口连接时，很可能会导致相机故障，不要将 USB 线的 20 pin插头与电脑 USB 端口连接。

目录

准备

007 系统图
007 随附产品
007 选购产品
008 功能标识
008 前视图与上视图
009 后视图
010 下视图
010 5 功能按钮
011 自拍计时器指示灯
011 相机状态指示灯
011 模式图标
012 连接电源
015 插入存储卡
016 存储卡使用说明
018 首次使用相机

录制

019 LCD显示器指示标志
020 菜单的使用方法
021 启动录制模式
021 选择模式
021 “智能自动”模式的使用方法
023 “程序”模式的使用方法
023 DUAL IS(双重图像稳定) 模式的使用方法
024 “场景”模式的使用方法

目录

026 “短片”模式的使用方法
026 录制 HD（高清晰度）短片
027 录制无声短片
027 暂停录制短片(连续录制)
028 拍照时注意事项
029 用相机上的按钮设置相机
029 POWER按钮
029 “快门”按钮
029 智能按钮
030 变焦W/T调节杆
031 信息(DISP)/向上按钮
032 微距/向下按钮
033 对焦锁定
034 闪光灯/向左按钮
036 自拍计时器/向右按钮
038 MENU按钮
038 OK按钮
038 拍摄
039 使用MENU按钮启动功能
040 照片尺寸/短片尺寸
040 画质/帧频
041 曝光补偿
041 ISO
042 白平衡
043 脸部侦测
046 智能FR编辑
047 脸部色调
047 脸部修整
047 自动对焦类型
048 测光
048 照片风格选择
049 智能滤镜
050 图像调整
051 ACB
051 拍摄模式
052 OIS（光学图像稳定)
052 语音备忘录
053 录音
054 录制不带语音的短片
054 设置短片录制

智能模式
055 智能模式
055 智能模式显示
056 启动智能模式
056 选择模式
057 “智能自动”模式的使用方法
057 “智能短片”模式的使用方法

设置
058 声音菜单
058 声音

目录

058 音量
058 开机音乐
058 快门音
058 动作音
059 AF 音
059 设置菜单
059 显示
059 Language
059 功能描述
060 开机影像
060 显示亮度
060 快速查看
060 省电模式
061 设置
061 格式化存储器
061 初始化
062 设置日期/时间/日期类型
062 时区
062 文件名称
063 打印录制日期
063 关闭电源
064 选择视频输出类型
065 AF辅助光灯
065 设置 USB
065 PC 软件

播放
066 启动播放模式
066 播放静态图像
066 播放短片
067 短片捕获功能
067 播放录音
068 播放语音备忘录
068 LCD 显示器指示标志
069 用相机上的按钮设置相机
069 播放模式按钮
069 缩略图 / 放大调节杆
069 智能相册
072 信息(DISP)/ 向上按钮
072 播放与暂停 / OK 按钮
073 向左 / 向右 / 向下 / MENU 按钮
073 删除按钮
074 使用 LCD 显示器来设置播放功能
076 编辑
076 调整影像大小
077 旋转图像
077 照片风格选择
078 智能滤镜
079 图像调整
081 启动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081 启动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081 选择图像

目录

082 设置播放时间间隔
082 设置背景音乐
082 配置多画面幻灯片放映效果
083 文件选项
083 删除图像
083 保护图像
084 脸部列表编辑
085 回收箱
085 语音备忘录
086 DPOF
088 复制到卡

PictBridge
089 PictBridge
090 PictBridge：图像选择
090 PictBridge：打印设置
091 PictBridge：复位

附录
091 重要注意事项
093 警告指示标志
094 联系服务中心前
096 规格

软件
099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对于 Windows)
099 适用于 Windows 用户
103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对于 Mac)
103 适用于 Mac 用户
105 常见问题集

系统图

使用本产品前，请检查产品附件是否正确。产品附件因销售地区而异。若要购买选购设备，请联系您最近的三星经销商或三星服务中心。
随附产品和选购产品的图片与实物可能有所不同。

随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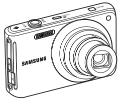

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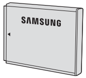

充电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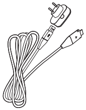

AC 适配器/USB 线缆

相机带

光盘
(内含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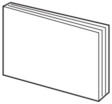

快速手册

选购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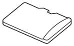

存储卡 (microSD™)
(请参阅第 1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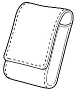

相机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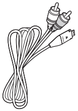

AV 线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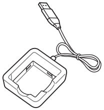

电池充电器

功能标识

前视图与上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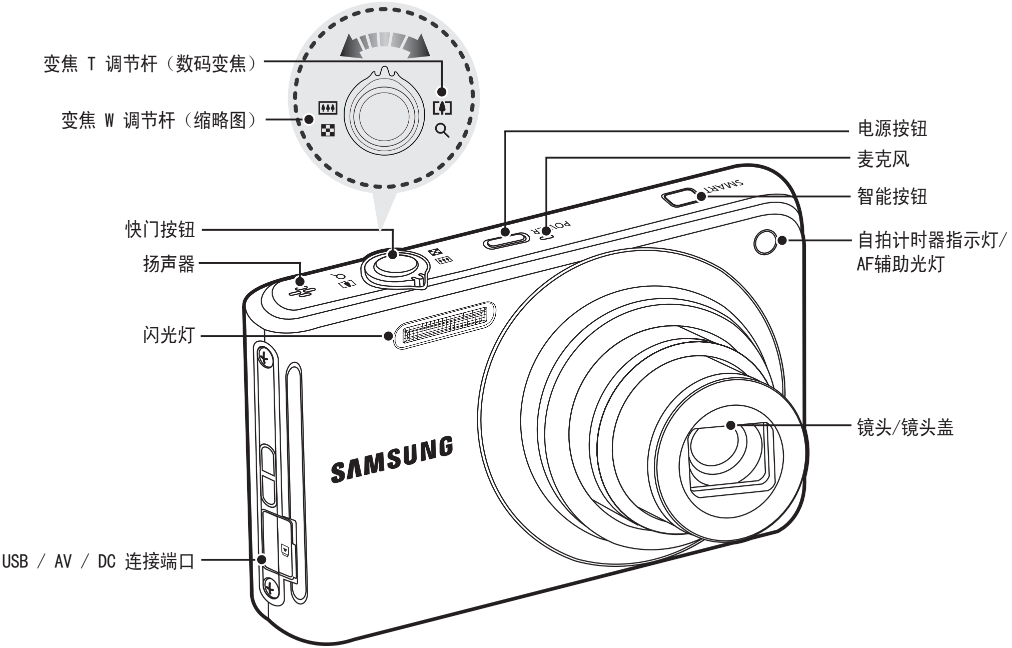

功能标识

后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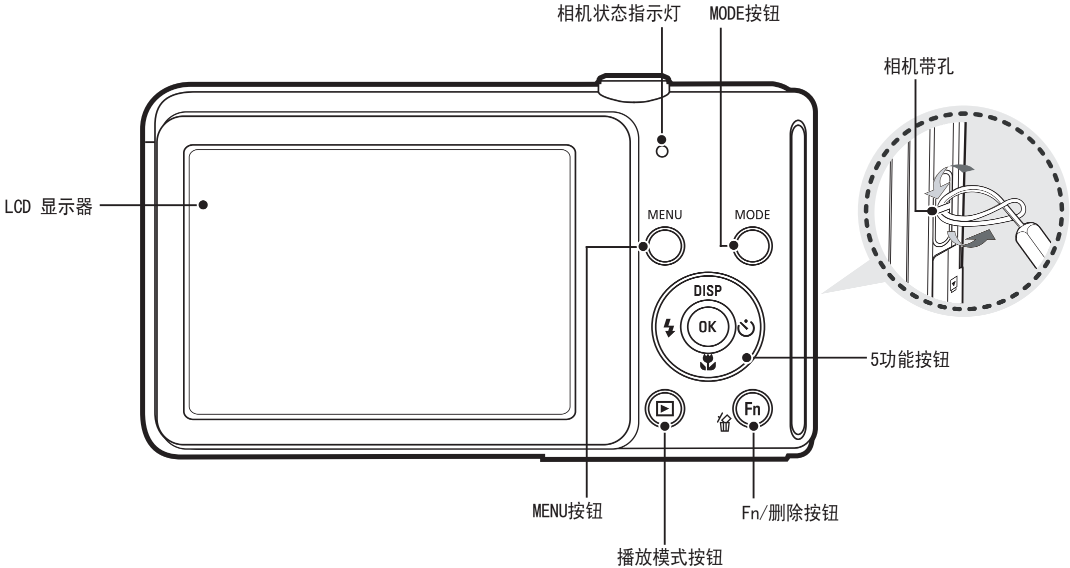

相机状态指示灯
MODE按钮
相机带孔
LCD 显示器
MENU
MODE
DISP
OK
Fn
5功能按钮
MENU按钮
Fn/删除按钮
播放模式按钮

功能标识

下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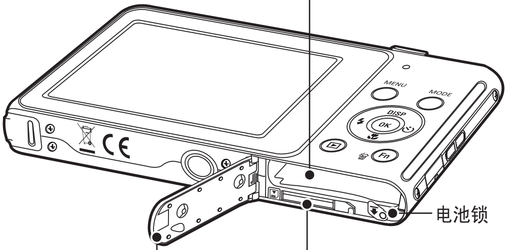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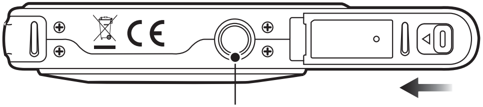

※ 要打开电池室盖，请按上面显示的方向滑动。

5 功能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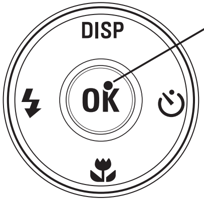

功能标识

自拍计时器指示灯

图标	状态	说明
	闪烁	- 最初 8秒钟，指示灯每隔 1秒闪烁 1 次。 - 最后 2秒钟，指示灯每隔 0.25秒闪烁 1 次。
	闪烁	指示灯每隔 0.25秒闪烁 1 次，持续 2秒钟。
	闪烁	相机会在约 10秒钟后拍摄一张相片，再过 2秒钟后拍摄第二张相片。
	闪烁	按下“快门”按钮后，相机会根据拍摄物体的移动进行拍照。

相机状态指示灯

状态	说明
电源开启	指示灯点亮，相机准备好拍照时，指示灯熄灭。
拍照后	相机保存图像数据时指示灯会闪烁，然后指示灯关闭，相机准备拍照。
闪光灯充电时	指示灯闪烁
USB 数据线插入计算机时	指示灯亮起(初始化设备后，LCD 显示器关闭)
与计算机交换数据	指示灯闪烁(LCD 显示器关闭)
USB 数据线插入打印机时	指示灯闪烁
打印机打印时	指示灯闪烁
启动 AF 时	指示灯亮起(相机对焦于拍摄物)
	指示灯闪烁(相机未对焦于拍摄物)

模式图标

有关相机模式设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1 和 56 页。

模式	智能自动	程序	DUAL IS
图标			
模式	场景	短片	智能短片
图标			

模式	场景		
	美颜拍摄	构图指南	夜景
图标			
模式	人像	儿童	风景
图标			
模式	近距	文本	夕阳
图标			
模式	黎明	逆光	焰火
图标			
模式	海滩与雪景	-	-
图标			

连接电源

您应使用相机随附的充电电池 BP70A。使用相机前，请确保为电池充电。

■ BP70A 充电电池规格

型号	BP70A
类型	锂离子
容量	740mAh
电压	3.7V
充电时间	约 150 分钟

■ 图像数量与电池寿命：使用 BP70A

	电池寿命 / 图像数量	条件
静态图像	约 100 分钟 / 约 200 张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在“程序”模式，默认设置下， 拍摄间隔：30秒。 每次拍照后，在“短焦”与“长焦”两个变焦位置之间切换。间隔1次使用闪光灯。使用相机 5 分钟后，关机 1 分钟。
短片	约 80 分钟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图像大小 640x480，帧频 30fps

※ 这些数据乃根据三星的标准条件与拍摄条件测得。用户操作方法不同，这些数据也可能不同。

电池用法的重要信息。

- 不用相机时，请关闭相机电源。
- 若长时间不用相机，请取出电池。电池长时间置放在相机内会损耗电力，且容易漏电。
- 低温 (0℃ 以下)会影响电池性能，且可能缩短电池使用寿命。
- 常温下电池通常会恢复性能。
- 若长时间使用相机，机身可能会变热。这种情况完全正常。

■ 如果将交流适配器和USB数据线连接，可作为电源给电池充电。

- 使用交流电缆
  ：连接交流适配器与 USB 数据线。其可用作电源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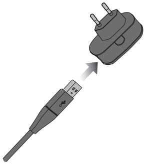

- 使用 USB 数据线
  ：移除交流适配器。
  可用 USB 数据线将已保存的图像下载到计算机(请参阅第 100 页)，或为相机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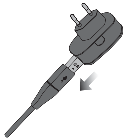

连接电源

USB 数据线使用的相关重要信息。

- 使用规格适当的 USB 数据线。
- 若相机通过 USB 集线器连接到计算机:将相机直接连接到计算机。
- 相机与其它装置同时连接到计算机: 移除其它装置。
- USB 数据线连接到计算机前部的端口时:拔下数据线并连接到计算机后部的端口。
- 若计算机的 USB 端口不符合电源输出标准 (5V，500 mA)，则可能无法给电池充电。

■ 充电电池的充电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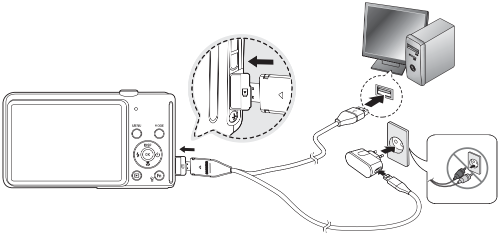

- 插入任何电缆或交流适配器前，请检查插入方向是否正确，切勿强行操作。否则，可能导致电缆或相机损坏。
- 装上充电电池后，若交流充电器的充电 LED 指示灯不亮或闪烁,请检查电池是否安装正确。
- 若开机状态下给电池充电，则无法充满电。充电时请关闭相机。

■ 交流充电器的充电 LED 指示灯

	充电 LED 指示灯
充电中	红色 LED 指示灯亮
充电完成	绿色 LED 指示灯亮
充电错误	橘色 LED 指示灯熄灭或闪烁

- 装入完全放电的电池进行充电时，请勿开机。相机可能因电池电量不足，而无法开机。使用相机前，请给电池充电 10 分钟以上。
- 给完全放电的电池充电时，若充电时间较短，请勿频繁使用闪光灯或拍摄短片。即使插入充电器，相机也可能因充电电池再次放电而关机。

连接电源

请按以下标准使用电池。
不遵守标准可能会造成高温、火灾或爆炸。

- 如果发现电池变形，请与服务中心联系。
- 仅使用推荐的电池充电器。
- 不要将产品放置在离火源太近的地方。
- 不要将产品放在微波炉中。
- 夏天的时候不要将产品放在汽车中。
- 不要将产品放在高温高湿的环境中。
- 不要将产品长时间放置在地毯，围巾或电热床垫上。
- 不要在空气不流通的环境中使用产品。
- 注意请勿将电池插槽与项链、钱币、钥匙、手表等物品连接。
- 请使用有制造公司保证的充电锂电池。
- 不要拆解或使用尖锐物体在产品上打孔。
- 不要重压产品。
- 不要将产品从高处落下，不要重击产品。
- 不要将产品暴露在超过60℃(140℉)的温度中。
- 不要将产品暴露在水汽或湿度大的地方。
- 不要将电池暴露在高温的环境中（例如阳光，火焰或类似的环境）。

处理标准

- 不要将用过的电池扔掉。
- 不允许用火销毁电池。
- 各国家或特殊地区处理电池的方法可能不同，请遵守提供的处理方法。

电池充电标准

- 不要使用使用说明书提供的方法以外的其他方法给电池充电。不遵守正确的方法可能会引起火灾或爆炸。

连接电源

■ 装上电池（如图所示）。

- 若装上电池后无法开机，请检查电池正负极（+ /-）插入方向是否正确。
- 打开电池室盖后，切勿用力按压电池室盖。这可能会导致电池室盖损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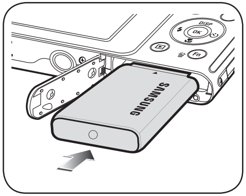

■ 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 4 种电池状况指示标志。

电池指示标志				
电池状态	电池已充满电	电池电量不足（准备充电或用备用电池）	电池电量不足（准备充电或用备用电池）	电池电量耗尽（充电或使用备用电池）

※ 在过冷或过热的环境使用相机和电池时，LCD显示器上显示的电池状态可能与实际不同。

插入存储卡

■ 插入存储卡(如图所示)

- 插入存储卡前，请关闭相机电源。
- 存储卡正面应朝向相机背面（LCD 显示器），存储卡针脚应朝向相机正面（镜头）。
- 请正确插入存储卡。否则会损坏存储卡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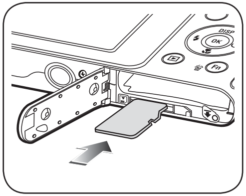

存储卡使用说明

- 若首次使用新购的存储卡，或存储卡内有相机无法识别的数据或其它相机拍摄的图像时，请确保先格式化存储卡(请参阅第 61 页)。
- 插入或取下存储卡前，请先关闭相机电源。
- 重复使用存储卡会降低其性能。若存储卡性能降低，需购买新存储卡。存储卡磨损或裂纹不在三星保修范围内。
- 存储卡为精密电子装置。切勿弯折存储卡，并避免掉落或遭受重击。
- 切勿将存储卡置放于强大电场或磁场环境中，例如靠近扬声器或电视接收器。
- 请勿在过热或过冷环境中使用或置放存储卡。
- 请保持存储卡清洁，避免接触到任何液体。若存储卡接触到液体，请用软布擦干。
- 存储卡不用时，请将其放在卡套中。
- 请注意，存储卡长时间使用后会变热。这种情况完全正常。
- 请勿使用在其它数码相机上使用的存储卡。若要在本机上使用存储卡，请先用相机将其格式化。
- 请勿使用在其它数码相机或存储卡读卡器上格式化过的存储卡。
- 若存储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可能会损坏记录数据：
  - 存储卡使用不当。
  - 录制、删除(格式化)或读取时，关闭电源或取出存储卡。
- 若出现数据丢失，三星不承担任何责任。
- 建议在其它媒体上备份重要数据，如硬盘、光盘等。
- 若存储器容量不足：相机会显示[存储器满]消息，且无法使用。若要优化相机的存储容量，请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卡上不需要的图像。

- 相机状态指示灯闪烁时，请勿取出存储卡，否则可能会损坏卡上的数据。

存储卡使用说明

■ 您可以使用的存储卡

您可以使用 microSD™（安全数字）存储卡。

1GB microSD™ 存储卡的规定拍摄容量如下。这些数字为近似值，因为图像容量会随拍摄物及存储卡类型的不同而变化。

已录制图像大小		超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画质	60 FPS	30 FPS	15 FPS
静态图像	14m	约 129	约 240	约 292	–	–	–
	13m	约 154	约 255	约 321	–	–	–
	10m	约 183	约 291	约 367	–	–	–
	8m	约 232	约 391	约 510	–	–	–
	5m	约 412	约 583	约 824	–	–	–
	3m	约 600	约 802	约 965	–	–	–
	1m	约 1584	约 1765	约 1993	–	–	–
*短片	1280 HQ	–	–	–	–	约 00:12′49″	约 00:23′23″
	1280	–	–	–	–	约 00:14′27″	约 00:26′04″
	640	–	–	–	–	约 00:25′00″	约 00:48′02″
	320	–	–	–	约 00:50′54″	约 01:13′27″	约 01:34′20″

- 录制短片时，不操作变焦 W/T 调节杆。
- 采用变焦可更改录制时间。
- 几个短片连续录制的时间决定总录制时间。

首次使用相机

■ 首次使用相机，请将电池充满电。

■ 首次开启相机时，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设置语言、日期、时间和时区的菜单。 设置完毕后，将不再显示此菜单。 使用本相机前，请先设置语言、日期、时间和时区。

■ 设置语言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Language］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OK按钮。

■ 设置时区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时区］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2.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想要的模式。

※ 关于世界时间更多信息请参阅第 62 页。

■ 设置日期、时间和日期类型

1. 使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日期和时间］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2. 使用“向上”/“向下“/“向左”/“向右”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向左”/“向右”按钮： 选择世界时间/年/月/日/小时/分/日期类型。
“向上”/“向下”按钮： 更改各个项目的值。

LCD显示器指示标志

■ 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拍摄功能与选项的相关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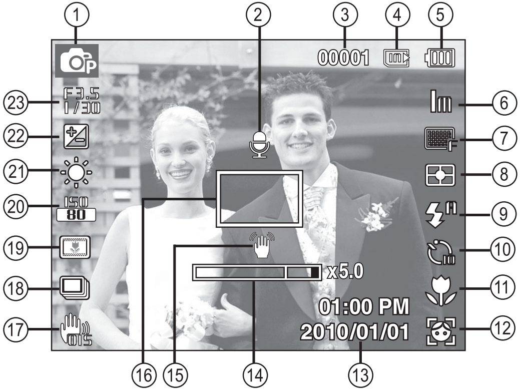

[图像与全部状态]

编号	说明	图标	页码
1	录制模式		p. 21
2	语音备忘录		p. 52
3	剩余可拍摄张数	00001	p. 17
	剩余时间	00:00:00	p. 17
4	存储卡图标/内存图标	/	-

编号	说明	图标	页码
5	电池		p. 15
6	照片尺寸/短片尺寸	14m 13m 10m 8m 5m 3m 1m / 1280 HQ 1280 640 320	p. 40
7	画质/帧频	/ 60 30 15	p. 40
8	测光		p. 48
9	闪光灯		p. 34
10	自拍计时器		p. 36
11	微距		p. 32
12	脸部侦测 / 静音	/	p. 43/54
13	日期/时间	2010/01/01 01:00 PM	p. 62
14	光学/数码变焦栏/数码变焦率	x5.0	p. 30
15	相机抖动警告		p. 28
16	自动对焦框		p. 47
17	OIS		p. 52
18	拍摄模式		p. 51
19	智能滤镜 / 图像调整 / 照片风格选择	/ /	p. 49/50/48
20	ISO	ISO 80 ISO 100 ISO 200 ISO 400 ISO 800 ISO 1600 ISO 3200	p. 41
21	白平衡		p. 42
22	曝光补偿		p. 41
23	光圈值/快门速度	F3.5, 1/30	p. 25

菜单的使用方法

1. 打开相机，按MENU按钮，将显示各相机模式的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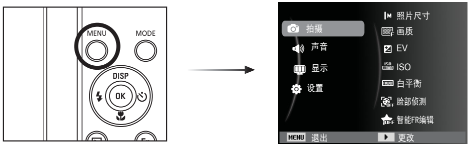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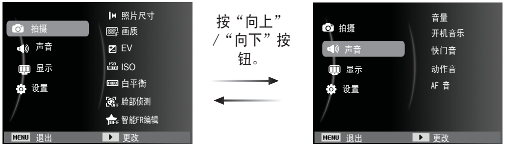

3.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菜单。

4. 选择一个子菜单后按OK按钮，保存设置并返回前面的窗口。

启动录制模式

选择模式

您可通过相机背部的MODE按钮，选择希望的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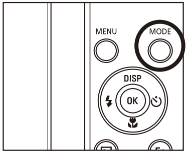

■ MODE按钮的使用方法

1. 按MODE按钮，显示菜单。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智能自动”模式的使用方法（ SMART ）

在此模式中，相机根据侦测到的场景类型自动选择合适的相机设置。如果不熟悉各种场景中的相机设置，此模式将很有帮助。

1. 装入电池（请参阅第15页）。装入电池时请注意正负极(+ / -)。
2. 插入存储卡（请参阅第15页）。
   相机有27MB的内存，所以您可以不插入存储卡。如果没有插入存储卡，图像会存储在内存中；如果插入存储卡，那么图像会存储在存储卡中。
3. 关闭电池盖。
4. 按电源按钮打开相机。
5. 按 MODE 或智能按钮，选择智能自动模式。
6. 相机会自动选择场景。一个合适的场景图标会出现在左上角的屏幕上。
7. 按“快门”按钮拍照。

- 半按“快门”按钮时，自动对焦框变红，表明相机不能正确对焦，如发生此情况，相机不能拍摄出清晰的图像。
- 拍照时不要阻挡镜头或闪光灯。

启动录制模式

- 如果相机不能选择合适的场景模式，相机会使用默认设置。
- 根据拍摄对象的位置和光照，即使侦测到一张脸，相机也有可能不选择人像模式。
- 由于一些拍摄环境（例如相机抖动，光照，拍摄对象的距离），相机可能不能选择正确的场景。
- 闪光灯设置为“关”时，［夜景］模式才能识别场景。根据拍摄环境，将相机放在三脚架上一段时间，相机才能识别［三脚架］模式。
- 尽管使用了三脚架，由于拍摄对象的移动，相机可能不会选择“三脚架”模式。

在如下环境中会识别对应场景。

［风景］ （ ）： 拍摄远景。

［白色］ （ WHITE ）： 当拍摄白色背景时。

［夜景］ （ ）： 使用此模式，可在夜晚或其它暗光条件下拍摄静态图像。

［夜景人像］ （ ）： 在户外的黑暗环境拍摄人像。

［逆光］ （ ）： 拍摄没有人像的逆光景色。

［逆光人像］ （ ）： 拍摄有人像的逆光景色。

［人像］ （ ）： 拍摄人像。

［微距］ （ ）： 适用于近距拍摄。

［微距文本］ （ ）： 适用于近焦拍摄文档。

［三脚架］ （ ）： 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后，被摄物体一段时间没有移动时（只有当相机识别为夜晚时可用）。

［动体］ （ ）： 适用于拍摄对象经常运动。

［焰火］ （ ）： 拍摄焰火（仅在使用三脚架时可用）

［夕阳］ （ ）： 拍摄日落相片时显示。

［蓝天］ （ ）： 拍摄蓝天相片时显示。

［自然绿］ （ ）： 拍摄森林相片时显示。

［微距颜色］ （ ）： 拍摄近距色彩丰富物体时显示。

［微距人像］ （ ）： 拍摄近距人像时显示。

“程序”模式的使用方法（ ）

选择此模式，可将相机配置为最佳设置。
您也可手动配置除光圈值和快门速度之外的所有功能。

1. 使用 MODE 按钮选择“程序”模式。
   （请参阅第 21 页）
2. 按 MENU 按钮，设置高级功能。

如需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38 页。

DUAL IS(双重图像稳定）模式的使用方法（ ）

采用该模式，能减少相机抖动的影响，并有助于在暗光条件下拍摄曝光良好的图像。

1. 使用MODE 按钮选择 DUAL IS 模式。
   （请参阅第21页）
2. 将相机对准拍摄物，并用 LCD 显示器构图。
3. 按“快门”按钮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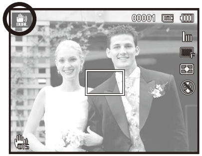

■ 使用 DUAL IS 模式时的注意事项

1. 在 DUAL IS 模式下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2. 若照明条件优于荧光灯照明，DUAL IS 不会启动。
3. 若照明条件比荧光灯照明差，会显示相机抖动警告指示标志（ ）。仅在未显示抖动警告指示标志（ ）时，相机才能拍出效果最佳的图像。
4. 拍摄物正移动时，所拍摄的图像可能会模糊。
5. 由于 DUAL IS 通过相机的数字信号处理器工作，因此相机可能需要较长时间处理并保存图像。

启动录制模式

“场景”模式的使用方法（ ）

使用此菜单，可在各种拍摄场所下轻松地配置最佳设置。

1. 使用MODE按钮选择“场景”模式。
   （请参阅第 21 页）
2. 将相机对准拍摄物，通过 LCD 显示屏进行构图。
3. 按“快门”按钮拍照。

场景模式如下所示。

[美颜拍摄]	（ ）	：使用隐藏脸部瑕疵的选项拍摄人物照片。
[构图指南]	（ ）	：当您想要其他人按照您选择的角度来拍摄时，选择此模式。
[夜景]	（ ）	：使用此模式，可在夜晚或其它暗光条件下拍摄静态图像。
[人像]	（ ）	：拍摄人像。
[儿童]	（ ）	：拍摄快速移动的物体，如儿童。
[风景]	（ ）	：拍摄远景。
[近距]	（ ）	：适用于近距拍摄较小的物体，如植物和昆虫。
[文本]	（ ）	：用此模式可拍摄文档。
[夕阳]	（ ）	：拍摄黄昏时的景色。
[黎明]	（ ）	：拍摄黎明时的景色。
[逆光]	（ ）	：在此模式下拍摄人像，可避免因背光导致的阴影。
[焰火]	（ ）	：拍摄焰火场景。
[海滩与雪景]	（ ）	：拍摄海洋、湖泊、海滩和雪景。

■ “构图指南”模式的使用方法

当您想要其他人按照您选择的角度来拍摄时，选择“构图指南”模式。

1. 按照您选择的角度来拍照。
   - 在图像的四周会出现半透明的指南。

2. 另一个人可以按照视窗旁边的半透明指南对准图像的边缘进行拍照。

■ “快门时间较长”功能的使用方法

根据拍摄环境，相机会自动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然而，在夜景模式中，您可根据喜好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改变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1. 选择“夜景”模式。（请参阅第 21 页）
2. 按 Fn 按钮，会出现“快门时间较长”菜单。
3. 用 5 功能钮设置“快门时间较长”的值。
4. 再次按下 Fn 按钮，设置的值会保存，并进入“夜景”模式。

启动录制模式

“短片”模式的使用方法（ ）

相机可在存储空间允许的可用录制时间内录制短片（ 最长 20 分）。

1. 使用MODE按钮选择“短片”模式。
   (短片模式图标和可录制时间会显示在 LCD 显示器上）
2. 将相机对准拍摄物，并用 LCD 显示器构图。
3. 按“快门”按钮，相机会在可用录制时间内录制短片(最长 20 分)。松开“快门”按钮后，相机仍会录制短片。若要停止录制，请重按“快门”按钮。

※ 短片尺寸和类型如下所列。

- 短片尺寸 : 1280x720HQ,1280x720,640x480,320x240(可选)
  （设置为1280x720HQ后，可用于拍摄高质量短片。）
- 短片文件类型 : MP4(H.264)
- 帧频 : 60 FPS, 30 FPS, 15 FPS (可选)
- 选择下列短片尺寸时，帧频可选。
  1280x720HQ,1280x720,640x480: 30 FPS, 15 FPS 可选
  320x240: 60 FPS,30 FPS, 15 FPS 可选
- 如果录制时间达到20 分钟，相机会停止录制并保存。

录制 HD（高清晰度）短片

您可录制 HD（高清晰度）短片。(1280X720HQ, 30 fps) H.264 (MPEG4.AVC) 是数字视频解码器的标准，可支持小文件尺寸的高清晰度短片。

1. 使用MODE按钮选择“短片”模式。
   (请参见第 21 页)
2. 按 MENU 按钮设置分辨率为 [1280 X 720 HQ]。
3. 按快门按钮在可用录制时间内录制短片。

- H.264 (MPEG4 part10/AVC) 是什么?
  它是拥有高压缩率和小文件尺寸的数字视频解码器的标准，支持在高分辨率下录制。

启动录制模式

录制无声短片

您可以录制不带声音的短片。

步骤 1 至 3 的程序与“短片”模式相同。

4. 按MENU按钮。
5.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短片]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6.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声音]菜单，然后按OK按钮。
7.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关]菜单。
8. 按OK按钮。您可录制无声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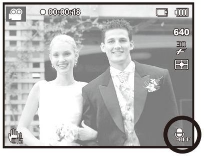

※ 如需更多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54 页。

暂停录制短片(连续录制)

录制短片时，可暂停录制不想要的场景。
使用此功能，可将多个喜爱的场景录制成一个短片，而无需创建多个短片。

■ 使用连续录制功能

步骤 1和 2的程序与“短片”模式相同。

3. 按“快门”按钮后，相机会在可用录制时间内录制短片。(最长20分） 松开“快门”按钮后，相机仍会录制短片。
4. 按OK按钮可暂停录制。
5. 重按OK按钮可恢复录制。
6. 若要停止录制，请重按“快门”按钮。

拍照时注意事项

- 半按下“快门”按钮。
  轻按“快门”按钮以确认对焦和闪光灯充电状态。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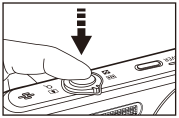
[轻按“快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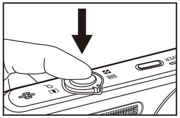
[按“快门”按钮]

- 相机可用存储容量可能因拍摄情况与相机设置不同，而有所差异。
- 照明不足时选择“闪光灯关闭”、“慢速同步”或 DUAL IS 模式，LCD 显示器上可能会显示相机抖动警告标志（ ）。此时，请将三脚架固定在平稳表面来支撑相机，或更改闪光灯拍摄模式。
- 逆光拍摄：拍摄时，请勿朝向太阳光。否则，照片可能会很暗。
  逆光拍照时，请用场景模式下的 [逆光](请参阅第 24 页)，强制闪光 (请参阅第 35 页)，中心测光 (请参阅第 48 页)，曝光补偿 (请参阅第 41 页) 和 ACB 功能（请参阅第 51 页）。
- 拍照时，请勿遮住镜头或闪光灯。
- 用 LCD 显示器进行构图。
- 在下列情况下，自动对焦系统不能达到预期效果。
  - 拍摄物的对比度很小。
  - 拍摄物反光强或为发光物。
  - 拍摄物正高速移动。
  - 反光强，或背景太亮。
  - 拍摄物仅有水平线条或宽度很窄(如棍棒或旗杆)。
  - 周围环境较暗。

用相机上的按钮设置相机

可通过相机上的按钮来设置录制模式功能。

POWER按钮

用于开启/关闭相机电源。若一定时间内不用相机，相机电源会自动关闭以延长电池寿命。
有关关闭电源功能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6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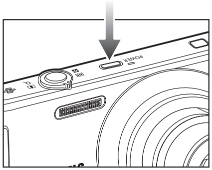

“快门”按钮

用于在“录制”模式下拍照或录制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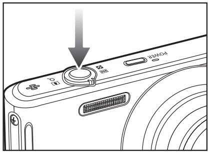

- 在“短片”模式下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开始录制短片。按一次“快门”按钮后，相机会在存储空间允许的可用录制时间内录制短片。若要停止录制，请重按“快门”按钮。
- 在“静态图像”模式下
  半按下“快门”按钮后，相机会启动自动对焦并检查闪光灯状态。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可拍照并保存图像。若选择录制语音备忘录，相机会在保存图像数据后开始录制。

智能按钮

使用相机顶部的智能按钮选择正确的智能模式。
※ 请参阅第 55 页了解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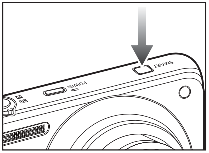

变焦W/T调节杆

若未显示菜单，则该调节杆可用于调整“光学变焦”或“数码变焦”。
此相机具有 5倍光学变焦和 5倍数码变焦功能。同时用这两种功能，总变焦率为25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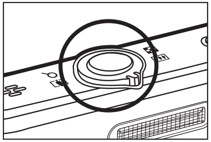

■ 长焦变焦

光学变焦“长焦” ：将 “变焦 W/T”调节杆拨动到右边时可近距离观察物体。

数码变焦“长焦” ：继续向右拨动到 5 倍光学变焦时，可以激活数码变焦（软件放大）。停止拨动“变焦 W/T”调节杆可停止数码变焦（放大）操作。达到 5 倍数码变焦模式时，即使您再继续向右拨动“变焦 W/T”调节杆，也不会放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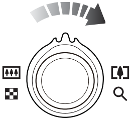

[短焦变焦] [长焦变焦] [5.0倍数码变焦]

■ 短焦变焦

光学变焦“短焦” ：将 “变焦 W/T”调节杆拨动到左边时可远距离观察物体。继续向左拨动直到最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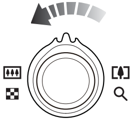

[长焦变焦] [2倍光学变焦] [短焦变焦]

数码变焦“短焦” ：向左拨动“变焦 W/T”调节杆激活数码变焦（软件缩小）。松开“变焦 W/T”调节杆，可停止数码变焦。继续向左拨动“变焦 W/T”调节杆会使数码变焦失效，最后光学变焦（光学放大）也会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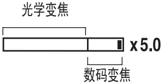

[5.0倍数码变焦] [长焦变焦] [短焦变焦]

变焦W/T调节杆

- 相机可能需较长时间处理用数码变焦拍摄的图像。这需花费一些时间。
- 使用数码变焦，可能会降低图像画质。
- 想查看清晰的数码变焦图像，在最大光学变焦处半按“快门”按钮并再次向右拨动变焦 W/T 调节杆。
- 在某些场景（美颜拍摄，夜景，人像，儿童，近距，文本，焰火），短片模式，智能自动和智能短片模式，数码变焦不可用。
- 注意不要接触镜头，以免拍摄的图像模糊或相机故障。如果模糊，请关闭相机电源后重新打开。
- 请勿按压镜头，因其可能导致相机故障。
- 相机电源打开时，不要碰相机镜头可活动的部分，否则会导致图像暗淡或模糊。
- 操作变焦 W/T 调节杆时，注意不要触摸镜头。

信息 (DISP)/ 向上按钮

显示菜单时，可将“向上”按钮用作方向按钮。
在录制模式或播放模式，按此按钮，将显示图像信息。

[拍摄画面]

[信息画面]

微距( )/向下按钮

显示菜单时，“向下”按钮作为方向按钮。
若未显示菜单，可使用“微距”（）/ “向下”按钮拍摄微距相片。对焦范围如表格所示。按“微距”按钮，使 LCD 显示器上显示所需的微距模式指示标志。

[自动对焦]

[微距（ ）]

[自动微距（ ）]

■ 对焦模式类型和对焦范围(W：短焦，T：长焦)

(单位：cm)

模式	程序（ ）	
对焦类型	微距（ ）	标准
对焦范围	W ： 10 ~ 80 T ： 50 ~ 80	W ： 80 ~ 无限远 T ： 80 ~ 无限远

模式	DUAL IS（ ）	
对焦类型	自动微距（ ）	标准
对焦范围	W ： 10 ~ 无限远 T ： 50 ~ 无限远	W ： 80 ~ 无限远 T ： 80 ~ 无限远

- 选择微距模式后，请特别小心操作以免相机抖动。
- 在“微距”模式下 40cm(短焦变焦)或 50cm(长焦变焦)范围内拍照时，请选择“闪光灯关闭”模式。

微距( )/向下按钮

■ 录制模式下可用对焦方法

（ o ： 可选， ∞ ： 无限远对焦范围）

模式	自动微距	微距	标准
		o	o
	o		
		o	o
模式	场景		
	自动微距	微距	标准
	o		
	o		
			o
			o
			o
			o
		o	
	o		
			o
			o
			o
			∞
			o

对焦锁定

若要对焦于图像中心之外的拍摄物，请用对焦锁定功能。

■ 使用“对焦锁定”

1. 请确保拍摄物位于自动对焦框中心。
2. 半按“快门”按钮。若绿色自动对焦框亮起，意味着相机已对焦于拍摄物。请勿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以免拍出不想要的照片。
3. 半按住“快门”按钮时，可移动相机针对想要的画面重新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照。若松开“快门”按钮，相机会取消对焦锁定功能。

1. 要拍摄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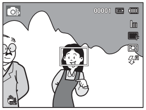

2. 半按下“快门”按钮后，相机会对焦于拍摄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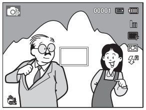

3. 重新构图后，请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闪光灯(⚡)/向左按钮

LCD显示器上显示菜单时，按“向左”按钮将光标移至左侧选项卡。
LCD显示器上未显示菜单时，可将“向左”按钮用作闪光灯（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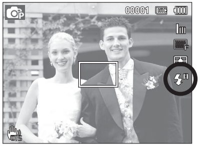

[选择自动闪光]

■ 选择闪光灯模式

1. 除[短片]模式外，选择想要拍摄模式。（请参阅第 21页）
2. 按“闪光灯”按钮，直至 LCD 显示器上显示所需的闪光灯模式指示标志。
3. 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闪光灯模式指示标志。使用适合拍摄环境的闪光灯。

■ 闪光灯范围 （单位：m）

ISO	标准		微距		自动微距	
	短焦	长焦	短焦	长焦	短焦	长焦
自动	0.8~3.5	0.8~2.1	0.2~0.8	0.5~0.8	0.2~3.5	0.5~2.1

- 选择闪光灯后按下“快门”按钮，闪光灯会第一次闪光，以检查拍摄情况（闪光灯范围和闪光灯功率比率）。在第二次闪光前，切勿移动相机。
- 经常使用闪光灯，会缩短电池使用寿命。
- 在正常操作情况下，闪光灯的重新充电时间通常在 4 秒以内。若电池电量不足，则充电时间较长。
- 在 [短片]和一些场景模式，相机闪光灯不可用。
- 请在闪光灯范围内拍照。
- 若拍摄物距相机太近或反光太强，则不能保证图像质量。
- 在照明不良情况下用闪光灯拍照时，所拍图像上可能会有白点。这是由于闪光灯反射空气中的灰尘所引起。

闪光灯( )/向左按钮

■ 闪光灯模式指示标志

图标	闪光灯模式	说明
	自动闪光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相机会自动启用闪光灯。
	消减红眼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相机会自动启用闪光灯，并通过红眼消减功能来消减红眼效果。
	强制闪光	无论光照条件如何，闪光灯都会闪光。相机会根据周围环境，自动控制闪光亮度。
	慢速同步	闪光灯会以低快门速度闪光，以达到平衡的适当曝光。 照明不足时，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相机抖动警告标志( )。
	红眼消除	拍摄时当红眼被侦测到，此模式会自动消除红眼效果。
	关闭	闪光灯不会闪光。 在禁用闪光灯拍摄的场所或位置拍照时，请选择此模式。 在照明不足条件下拍照时，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相机抖动警告标志( )。

● 智能自动闪光图标（ SMART）会出现在“智能自动”模式中。

■ 录制模式下可用的闪光灯模式 （ o ： 可选）

模式	自动闪光	消减红眼	强制闪光	慢速同步	红眼消除	关闭
	o	o	o	o	o	o
DUAL						o
						o
模式	场景					
	自动闪光	消减红眼	强制闪光	慢速同步	红眼消除	关闭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o					

自拍计时器(⏲)/向右按钮

LCD显示器上显示菜单时，按下“向右”按钮可将光标移至右边选项卡。
LCD 显示器上未显示菜单时，可将“向右”按钮用作自拍计时器（ ⏲ ）按钮。若摄影师也想将自己拍到照片中，可使用此功能。

- 若使用自拍计时器时按“自拍计时器”按钮，相机会取消自拍计时器功能。
- 使用三脚架可防止相机抖动。
- 在“短片”模式下，只能使用10秒自拍计时器。

■ 选择自拍计时器

1. 选择录音以外的录制模式（请参阅第21页）。
2. 按下“自拍计时器/向右(⏲)”按钮，直到 LCD 显示器上显示想要的模式指示标志为止。LCD 显示器上会出现10秒、2秒、双重自拍计时器或动作计时器图标。
3. 按下“快门”按钮，相机会在到达指定时间后拍照。

[选择 10秒自拍计时器]

■ 自拍计时器模式指示标志

图标	模式	说明
	10秒自拍计时器	按下“快门”按钮后，拍照前会有 10秒间隔时间。
	2秒自拍计时器	按下“快门”按钮后，拍照前会有 2秒间隔时间。
	双重自拍计时器	相机会在约 10秒钟后拍摄一张相片，再过 2秒钟后拍摄第二张相片。 使用闪光灯时，因闪光灯充电时间不同，2秒自拍计时器可能会延时(超过 2秒)。
	动作计时器	按下“快门”按钮 6秒后，相机会检测到拍摄主体的移动，并在停止移动时拍照。

自拍计时器(◌)/向右按钮

■ 动作计时器

动作	图标和自拍计时器指示灯
设置“动作计时器”后，按下“快门”按钮	闪烁(时间间隔为 1秒)
正在检测拍摄主体的移动	闪烁(时间间隔为 0.25秒)
未检测到移动	点亮，2秒后进行拍照

■ 动作计时器操作步骤如下所示。(短片模式除外)

选择“动作计时器” → 按“快门”按钮 → 确认构图(6秒内)*1 → 启动侦测(充分晃动手)*2 → 停止侦测(切勿移动) → 拍照(2秒后)

*1：按下“快门”按钮 6秒后，相机会检测拍摄主体的移动，因此请在 6秒内确认构图。

*2：充分摆动身体或手。

在下列情况下，可能无法操作“动作计时器”。

- 对焦范围超过 3 米。
- 曝光过亮或过暗。
- 在逆光条件下。
- 移动不明显。
- 相机检测到传感器中心以外部分(50%) 的移动。
- 若相机在 30 秒内感应不到任何物体的移动，或感应到移动后但感应不到物体停止。

“动作计时器”的检测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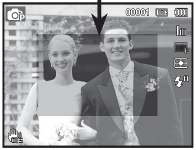

MENU按钮

- 按MENU按钮时，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各种相机模式的相关菜单。重按此按钮，LCD 上会出现初始显示画面。
- 在[智能自动]，[程序]，[DUAL IS]，[场景]，[短片]和[智能短片]模式时菜单显示可用，但在录音功能时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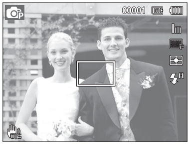

[菜单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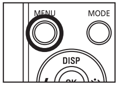

[按MENU按钮]

[菜单开启]

OK按钮

- LCD显示器上显示菜单时，可用此按钮移动光标至子菜单，或确认数据。

[按 OK 按钮]

拍摄（ ）

选择可用的“功能”菜单，或者 Fn 按钮， 会显示如下菜单：

模式	菜单	可用的模式	页码
(拍摄)	照片尺寸/短片尺寸		p. 40
	画质/帧频		p. 40
	EV		p. 41
	ISO		p. 41
	白平衡		p. 42
	脸部侦测		p. 43
	智能FR编辑		p. 46
	脸部色调		p. 47
	脸部修整		p. 47
	对焦区		p. 47
	测光		p. 48
	照片风格选择		p. 48
	智能滤镜		p. 49
	图像调整		p. 50
	ACB		p. 51

拍摄 ( )

模式	菜单	可用的模式	页码
(拍摄)	拍摄模式		p. 51
	OIS		p. 52
	声音		p. 52
	快门时间较长		p. 25

使用MENU按钮启动功能

1. 在可使用的模式下按MENU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拍摄]菜单，然后按“向右”/OK按钮。

“向右”/ OK 按钮

3.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然后按OK按钮。

“向上”/“向下”按钮

4.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然后按OK按钮。

“向左”/“向右”按钮

用相机背部上的Fn按钮，可更快地选择常用的菜单。

照片尺寸/短片尺寸

您可根据需要选择适当的图像尺寸。

(单位: pixel)

静态图像模式							
图标	14m	13m	10m	8m	5m	3m	1m
尺寸	4320X 3240	4272X 2848	4224X 2376	3264X 2448	2592X 1944	2048X 1536	1024X 768

短片模式				
图标	1280 HQ	1280	640	320
尺寸	1280X720HQ	1280X720	640X480	320X240

[静态图像模式]

[短片模式]

- 由于高分辨率图像需要较大存储容量，因此分辨率愈高可拍摄张数愈少。

画质/帧频

您可根据所拍摄图像的需要，选择适当的压缩比率。
压缩比率愈高，照片画质愈低。

模式	静态图像模式			短片模式		
图标	SF	F	N	60	30	15
子菜单	超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画质	60 FPS	30 FPS	15 FPS
文件格式	jpeg	jpeg	jpeg	avi	avi	avi

[静态图像模式]

[短片模式]

- 文件格式符合 DCF(相机文件系统的设计规则)的要求。
- JPEG(联合图像专家组):
  JPEG 是由“联合图像专家组”开发的图像压缩标准。因其高效的文件压缩率，JPEG广泛地用于压缩照片和图形。

拍摄（ ）

曝光补偿

相机会根据周围照明的情况，自动调整曝光值。
您也可使用［EV］菜单来选择曝光值。

■ 曝光补偿

1. 用“向上”/“向下”按钮从［拍摄］菜单中选择［EV］（ ）。
2. 使用“向左”/“向右”按钮设置想要的曝光补偿值。
3. 请按OK按钮。相机将保存已设置的值，并关闭“曝光补偿”设置模式。若更改曝光值，LCD显示器会显示曝光指示标志（ ）。

※ 曝光补偿值为负数时，会减少曝光。请注意，正曝光值会增加曝光，LCD显示器将显示白色，或无法拍出好照片。

ISO

您可以在拍照时选择 ISO 感光度。
用 ISO 编号对相机速度或特定感光度分级。

［自动］：相机的感光度随照明值和拍摄物亮度等变量自动更改。

［ISO 80,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照明条件相同时，可增加 ISO 感光度以提升快门速度。但在高亮度条件下，图像可能会饱和。ISO 值愈高，相机的感光度愈高，因此相机在暗光条件下的拍摄性能愈强。但 ISO 值增加时，图像中的杂点数量也增加，这会使图像显得粗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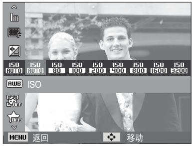

※ 当设置了［动体拍摄］时，ISO速度将设置为“自动”。
※［ISO］只能在［程序］模式设置。

白平衡

您可通过白平衡控制来调整颜色，使其显得更自然。

模式	图标	说明
自动白平衡	AWB	相机会根据周围的照明情况，自动选择适当的白平衡设置。
日光		适用于户外拍照。
阴天		适用于阴天多云时拍照。
荧光灯_H		适用于在三路荧光灯照明下拍照。
荧光灯_L		适用于白色荧光灯光照下拍照。
灯泡		适用于在灯泡(标准日光灯泡)光照下拍照。
自定义设置		用户可根据拍摄情况设置白平衡。

※ 不同照明情况可能会导致图像的颜色偏差。

■ 使用“自定义白平衡”

白平衡设置可能随拍照环境的不同而略有差异。

您可设置自定义白平衡，以选择最适合指定拍摄环境的白平衡设置。

1. 选择白平衡的“自定义”( ) 菜单，并在相机前放一张白纸，这样 LCD 显示器只会显示白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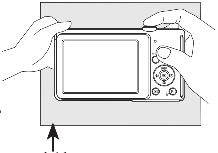
白纸

2. OK 按钮 ：选择上一个自定义白平衡。
快门按钮 ：保存新的自定义白平衡。
- 从下一张照片开始，相机将用自定义白平衡值拍照。
- 在覆盖用户自定义白平衡前，该配置一直有效。

脸部侦测

如果您使用脸部侦测选项，相机可识别人的脸部。当相机对焦于人的脸部时，脸部亮度可调整。您也可使用自拍、微笑拍摄、眨眼侦测功能拍摄自然的脸部表情。

■ 一般

此模式可自动侦测拍摄对象的脸部并设置对焦和曝光值。选择此模式可快速简便的拍照。

※ 可选择的模式：程序、DUAL IS、美颜拍摄、人像、儿童、海滩与雪景

1. 相机会在脸部自动设置自动对焦框的大小和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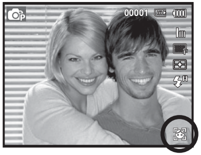

2. 半按下“快门”按钮。启动对焦后，对焦框会变为绿色。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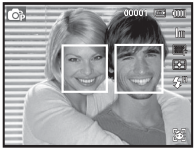

- 此功能最多可侦测到 10 个人。
- 若相机同时识别出多人，则会对焦于距相机最近的人。
- 此模式下不能使用“数码变焦”功能。
- 相机侦测出要拍摄的脸部后，会在目标脸部显示白色对焦框，而其他人的脸部显示灰色对焦框，半按快门按钮对焦于脸部后，白色对焦框会变为绿色。
- 在某些条件下，此功能无法正常使用。
  - 人戴墨镜，或部分脸部隐藏时。
  - 拍摄主体未注视相机时。
  - 由于亮度太暗或太亮，相机未能侦测出脸部。
  - 相机和拍摄物间隔较远。
- “脸部侦测”的最大有效范围是 2.5m（短焦）。
- 相机距拍摄物愈近，能愈快速将其识别出。
- 在［美颜拍摄］、［人像］和［儿童］模式，［脸部侦测］功能设置为默认值。

拍摄（📷）

■ 自拍

自拍时，此模式会自动侦测脸部区域，保证简便快速的拍照。

※ 可选择的模式：程序、DUAL IS、美颜拍摄、人像、海滩与雪景

1. 若要进行自拍，请设置好相机镜头使其对准人脸。 相机会自动检测人脸，并发出语音指令。
2. 按“快门”按钮开始拍摄。

● 相机确定人脸已位于画面中央后，会重复发出语音指令，但语速要快于人脸未在画面中央时所发出的指令。

■ 微笑拍摄

※ 可选择的模式：程序、DUAL IS、美颜拍摄、人像、儿童、海滩与雪景

相机侦测到拍摄对象脸部微笑时，即使不按下快门，相机也会自动拍照。如果您按下快门，相机会正常拍照。当进行微笑拍摄时，露出牙齿或保持笑脸会有助于侦测被摄物。

■ 眨眼侦测

※ 可选择的模式：程序、人像、儿童、海滩与雪景

当按下快门时，拍摄对象的眼睛闭上，相机会连续拍摄2张图像并保存。如果按下快门时，眼睛是睁开的，那么相机会只拍摄一张图像。

● 下列情况中的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可能不能侦测笑脸或眨眼:
- 如果拍摄对象戴墨镜。
- 当拍摄对象没有正面朝向相机时。
- 如果环境亮度太亮或太暗，不能侦测拍摄对象脸部。
- 当相机距离拍摄对象很远。（橙色对焦标记）
- 如果反光或逆光太亮。

■ 智能脸部识别

※ 可选择的模式：程序、美颜拍摄、人像、儿童、海滩与雪景

相机自动注册经常拍摄的脸部。
此功能将自动分先后顺序对焦自动注册的脸部及收藏的脸部。此功能只在使用存储卡时可用。

最近的脸部显示白色对焦框，其余的显示灰色对焦框。

- ：指示收藏的脸部
  (关于注册收藏的脸部，详细请参阅第 46 页)。
- ：指示相机自动注册的脸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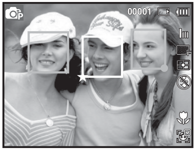

- 由于眼镜，亮度，姿势或脸部表情变化非常大，同一个人可能会被认为是不同的人。
- 注册脸部时已经注册了12张脸，位于最下面的第12张脸会被新添加的脸部替代。
- 同一场景中最多注册10个人。
- 根据脸部的优先级，在播放模式时分类照片可用。（请参阅第70页）
- 根据优先级，即使识别了脸部，在智能相册中也可能不会被分类。

智能FR编辑

您可注册经常拍摄的脸部或编辑注册脸部的优先级用于拍摄。这个功能只在使用存储卡时可用。

■ 我的明星

可以注册为收藏的脸部来优先对焦和曝光这些脸部。

1. 将椭圆形标记对准拍摄对象脸部，然后按[快门]注册脸部。
   - 如果椭圆形标记没有对准拍摄对象脸部，不会显示白框。
   - 您可直接从前面到左侧、到右侧，从上面或下面拍摄拍摄对象的脸部。
   - 每次注册脸部的同时，拍摄人物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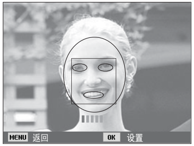

2. 拍摄脸部的照片后，按OK按钮保存。
3. 注册的脸部列表出现后，按 MENU。
   - 收藏的脸部会在脸部列表上带有（ ★ ）。

● 最多注册8个收藏脸部。
● 闪光灯选项会设置为关闭。
● 如果注册同一张脸部两次，您可以在脸部列表中删除一张。

■ 脸部列表

您可以改变收藏脸部的顺序或删除他们。

1. 按Fn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然后按OK按钮。

[编辑顺序]　　：改变已注册人物的排序。
[删除我的明星]：从我的明星中删除人物。

脸部色调

在美颜拍摄模式下，通过此菜单您可控制图像中的皮肤色调。选择的等级越高，皮肤色调越亮。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脸部色调]菜单。
2.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然后按OK按钮。
3. 按“快门”按钮拍照。

脸部修整

在美颜拍摄模式下，选择此菜单，在拍摄前可使皮肤显得清新、亮丽。 选择的等级越高，效果越明显。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脸部修整]菜单。
2.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然后按OK按钮。
3. 按“快门”按钮拍照。

自动对焦类型

您可根据拍摄情况选择惯用的“对焦区域”。

[中心AF] ( ) : 相机会对焦于 LCD 显示器中心的矩形区域。

[多重AF] ( ) : 本相机会从 9个 AF 点中选择所有可用的 AF 点。

[跟踪AF] ( ) : 焦点会随着拍摄对象的移动而移动。

※ 相机对焦于拍摄物时，自动对焦框会变为绿色。
相机未对焦于拍摄物时，自动对焦框会变为红色。

测光

若无法获取合适的曝光条件，可更改测光方法以拍出更清晰的照片。

［平均测光］（ ）：曝光值根据图像区域的现有光的平均值来计算。但计算出的值会偏向图像的中心。此方法适用于一般用途。

［中心测光］（ ）：相机将仅在LCD显示器中心的矩形区域进行测光。当被摄物体在中心，忽略背景光时，适合采用此方法。

［中央重点］（ ）：相机会根据图像区域上可用光线的平均值计算曝光值。但计算的值会偏向图像的中心。此方法适用于拍摄细小的物体，如花或昆虫。

※ 若拍摄物不在对焦区域中心，请勿使用中心测光。因为这样可能会导致曝光错误。此时，最好使用曝光补偿。

照片风格选择

您可无需使用编辑软件，对图像添加各种效果。

1.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希望的照片风格，然后按OK按钮。
2. 按“快门”按钮拍照。

风格模式	图标	描述
一般		不使用任何风格。
草图		使用草图的风格。
除雾		使用清楚的风格。
柔和		使用柔和的风格。
鲜明		使用鲜明的风格。
悠远		使用自然、清新的风格。
怀旧		使用棕色色调风格。
清爽		使用清爽的风格。
宁静		使用宁静的风格。
古典		使用古典的风格。
底片		使用底片效果。
自定义RGB		定义 RGB 色调以建立您自己的相片风格。

■ 自定义RGB ：您可更改图像的 R（红）、G（绿）、B（蓝）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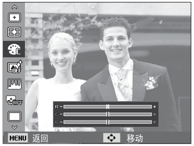

- “向上”/“向下”按钮：选择R,G,B
- “向左”/“向右”按钮：更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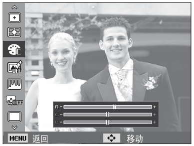

- 照片风格设定后，不能选择脸部侦测功能。
- 设置照片风格选项，图像调整不可用。

智能滤镜

给照片使用多种滤镜效果，创建独一无二的图像。

1. 按“向左”/“向右”按钮，然后按 OK 按钮，选择想要的智能滤镜。
2. 按“快门”按钮拍照。

智能滤镜	图标	描述
标准		没有效果。
微型		生成一张实际场所或拍摄对象看起来像一个缩小的模型的照片。照片一部分模糊，可使场景看起来比实际的更小。
虚光照		使用看起来怀旧的颜色，高对比度，强烈的虚光效果。
鱼眼1		使拍摄对象歪曲着向一起靠近，看起来像是鱼眼镜头的效果。
鱼眼2		使周围变黑，并且被摄体歪曲，看起来像是鱼眼镜头的效果。

- 当录制短片时，使用智能滤镜效果，短片尺寸将自动调整为(640x320)或更小。
- 如果使用了此功能，您不能设置照片风格及图像调整选项。

图像调整

■ 对比度
您可调整图像的对比度。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对比度]。
2. 按“向左”/“向右”按钮更改[对比度]。
3. 按“快门”按钮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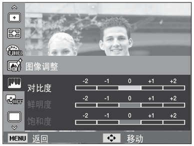

■ 鲜明度
您可调整图像鲜明度。
在拍摄之前，您不能在 LCD显示器上查看鲜明度效果，因为只有拍摄的图像保存后，才能使用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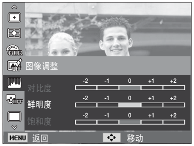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鲜明度]。
2. 按“向左”/“向右”按钮更改[鲜明度]。
3. 按“快门”按钮拍照。

■ 饱和度
您可更改图像饱和度。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饱和度]。
2. 按“向左”/“向右”按钮更改[饱和度]。
3. 按“快门”按钮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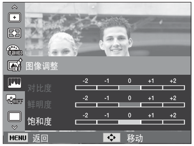

- 设置照片风格后，图像调整选项不可用。
- 设置图像调整后，脸部侦测功能不可用。

ACB

在曝光差异(即逆光或对比度)较大的环境中拍照时，使用此功能可自动调整对比度。此功能会自动调整亮度，让照片显得清晰。

- [ACB] 子菜单：[关]，[开]。

※ 使用“程序”模式时，可使用ACB功能。

拍摄模式

您可选择单张、连拍、动体拍摄和AEB(自动包围曝光)。

[单张] ( ) ：仅拍摄一张图像。

[连拍] ( ) ：连续拍摄图像，直到松开“快门”按钮。

[动体拍摄] ( ) ：按住“快门”按钮，每秒可拍摄6张相片。完成连拍后，图像自动保存。最多可拍摄30张，图像大小固定为 VGA。

[AEB] ( ) ：在不同曝光值下连拍 3 张照片： 标准曝光 (0.0EV)、短暂曝光 (-1/2EV) 和过度曝光 (+1/2EV)。

- 高分辨率和高画质的图像保存时间会长一些。
- 如果选择了[连拍]、［动体拍摄］或[AEB]子菜单，闪光灯将自动设置为关闭。
- 如果剩余存储空间可拍摄张数小于3张，[AEB]功能不能使用。
- 选择[AEB]拍摄时，由于每张图像存储时间较长，为避免图像模糊，建议使用三脚架。

OIS（光学图像稳定）

OIS功能可减轻因按快门按钮时相机抖动导致的图像模糊。

- [OIS] 子菜单：[关]，[开]

- 在以下情况下，OIS 功能可能无法正常使用。
  - 拍摄移动物体
  - 使用较高数码变焦值拍照
  - 当相机抖动超出校正范围时
  - 快门速度较慢
- 将相机放在三脚架上使用 OIS 功能时，OIS感应器的振动会导致图像振动，此时，需要关闭 OIS 功能。
- 相机抖动时拍摄图像，LCD显示屏可能会抖动。此时，关闭相机然后再打开，重新操作。
- 电量低（ ）时，OIS功能可能不会工作。
- 当拍摄速度超过 1 秒、选择计时器功能或电量低时，OIS 图标会变灰并不工作。

语音备忘录

您可在已保存的静态图像上添加语音。（最长 10秒）

- 若 LCD 显示器上显示语音备忘录指示标志，表示设置完成。
- 按“快门”按钮拍照。将照片保存于存储卡上。

- 相机会从保存照片之时开始，录制语音备忘录 10 秒钟。在录音过程中，按“快门”按钮会停止录制语音备忘录。

录音

相机会在可用录制时间(最长 10个小时)内录音。

按“快门”按钮录音。

- 按“快门”按钮，即可在可用录制时间(最长为 10个小时)内进行录音。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录制时间。松开“快门”按钮后，仍可继续录音。
- 若要停止录音，请重按“快门”按钮。
- 文件类型：*.wav

[录音模式]

■ 录音时暂停

您可用此功能将喜爱的语音片段录制成录音文件，而无须创建多个录音文件。

[录音模式]

1. 按OK按钮可暂停录制。
2. 重按OK按钮可恢复录制。
3. 若要停止录音，请重按“快门”按钮。

- 您与相机(麦克风)相距 25cm 时，录音效果最佳。
- 若暂停录音后关闭相机电源，录音会取消。
- 如果在录像时使用变焦功能，则可能会录制变焦声音。

录制不带语音的短片

您可录制不带语音的短片。

在“短片”模式下，选择［声音］菜单的［关］子菜单。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 ）图标。按下“快门”按钮，即可在存储容量允许的时间内录制不带语音的短片。

设置短片录制

在短片模式下，可以设置想要的声音录制模式

- ［声音］子菜单
  ［关］　　　：无声录制短片。
  ［开］　　　：有声录制短片。
  ［变焦静音］：录制短片时变焦静音。

智能模式

■ 智能模式
智能模式可使您不需要任何复杂的操作，即可简单的拍摄出图像。即使是初学者也可以很容易学会如何操作。

[智能自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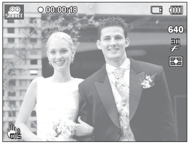

[智能短片模式]

■ 您可使用相机顶部的智能按钮启动智能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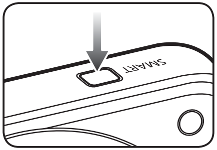

智能模式显示

■ LCD显示器上会显示目前智能模式设置的相关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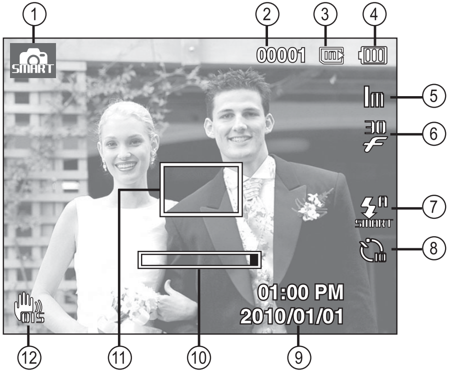

[图像与全部状态]

智能模式显示

编号	说明	图标	页码
1	录制模式		p. 55
2	剩余可拍摄张数	00001	p. 17
	剩余时间	00:00:00	
3	存储卡图标/内存图标		-
4	电池		p. 15
5	照片尺寸/短片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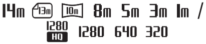	p. 40
6	帧频		p. 40
7	闪光灯		p. 35
8	自拍计时器		p. 36
9	日期/时间	2010/01/01 01:00 PM	p. 62
10	光学变焦栏		p. 30
11	自动对焦框		p. 47
12	OIS		p. 52

● [帧频] 只能在 [智能短片] 模式设置。

启动智能模式

选择模式

■ 使用智能按钮选择模式。
您可使用相机顶部的智能按钮选择正确的智能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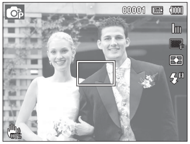

[程序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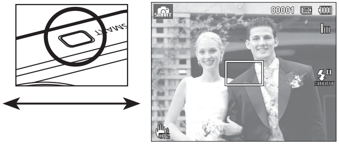

[智能自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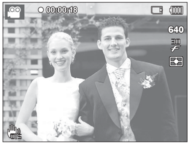

[短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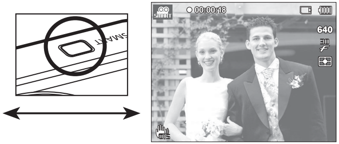

[智能短片模式]

启动智能模式

“智能自动”模式的使用方法（ ）

■ 在此模式中，相机根据侦测到的场景类型自动选择合适的相机设置。如果不熟悉各种场景中的相机设置，此模式将很有帮助。

1. 按 MODE 或智能按钮，选择智能自动模式。
2. 相机会自动选择场景。一个合适的场景图标会出现在左上角的屏幕上。
3. 按“快门”按钮拍照。

如需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1 页。

“智能短片”模式的使用方法（ ）

■ 此模式可使您不需要设置更多复杂的可用功能而简单的拍摄短片。

1. 使用智能按钮选择“智能短片”模式。
2. 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通过LCD显示器构图。
3. 按下“快门”按钮后，相机会在可用录制时间内录制短片。即使松开“快门”按钮，短片会继续录制。要停止录制，再次按下“快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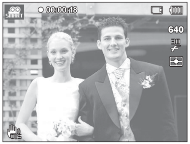

在如下环境中会识别对应场景。

[风景]（ ）：拍摄远景。

[夕阳]（ ）：拍摄日落相片时显示。

[蓝天]（ ）：拍摄蓝天相片时显示。

[自然绿]（ ）：拍摄森林相片时显示。

声音菜单

在此模式下，可进行声音设置。
您可以在除“录音”模式外的所有相机模式下，使用设置菜单。

■ 带* 标志的项目为默认设置。

※ 菜单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声音（🔊）

音量

您可选择开机音乐、快门音、动作音和 AF 音的音量。

- [音量]子菜单：[关]、[低]、[中]*、[高]

开机音乐

您可以选择相机开机时的启动音。

- 开机音乐：[关]*、[1]、[2]、[3]

快门音

您可以选择快门音。

- 快门音：[关]、[1]*、[2]、[3]

动作音

若将声音设为“开启”，则按下按钮后会启动不同的声音，以便您了解相机操作状态。

- [动作音]子菜单：[关]、[1]*、[2]、[3]

声音（ ）

AF 音

若将AF 音设为“开”，则半按下“快门”按钮时会启用自动对焦音，这样您可了解相机操作状态。

- [AF 音] 子菜单：[关]、[开]*

设置菜单

在此模式下，可设置基本设置。
您可以在除“录音”模式外的所有相机模式下，使用设置菜单。

■ 带* 标志的项目为默认设置。

※ 菜单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显示（ ）

Language

LCD 显示器上显示出多种语言供选择。即使取出电池后再次装入，相机仍会保留语言设置。

功能描述

您可以选择在录制模式功能描述是否显示。

- 功能描述子菜单
  [关] ： 功能描述功能关闭。
  [开]*： 显示选项的名称和描述。

显示 ( )

开机影像

可选择每次开机时LCD显示器上最先显示的图像。

- 子菜单：[关]*、[标识图]、[开机影像]
- 在播放模式下，使用 [调整影像大小] 菜单中的 [开机影像]，将已保存的图像用作开机影像。
- 不能通过 [删除] 或 [格式化] 菜单删除开机影像。
- 可通过[复位]菜单删除开机影像。

快速查看

若拍照前启用“快速查看”，则可在 LCD 显示器上查看所拍图像，查看时间为在“快速查看”设置中所设的时间。
“快速查看”只能用于静态图像。

- 子菜单
  [关] ： 无法启动快速查看功能。
  [0.5秒]*、[1秒]、[3秒]
  ： 在选定时间内短暂显示所拍图像。

显示亮度

您可调整 LCD 亮度。

- 子菜单 ： [自动]*、[低亮度]、
  [一般]、[高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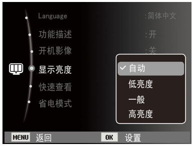

省电模式

若将 [省电模式] 设置为“开”，且在指定时间内未使用相机，则 LCD 显示器会自动关闭。

- 子菜单
  [关]* ： 不会关闭 LCD 显示器。
  [开] ： 若在指定时间（约 30秒）内未用相机，相机电源将自动处于待机状态(相机状态指示灯：闪烁)。

※ 播放模式下无法设置［省电模式］。

设置（⚙）

格式化存储器

这用于格式化存储器。若在存储器上执行［格式化］，会删除包括受保护图像在内的所有图像。请确保在格式化存储器前，将重要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 子菜单

［是］：显示确认选择的窗口。选择［是］菜单。相机会显示［正在格式化］消息，并格式化存储器。显示[已完成格式化]信息，相机完成格式化。

［否］*：将不会格式化存储器。

■ 请确保在以下类型的存储卡上执行［格式化］。

- 新存储卡或未格式化的存储卡。
- 保存有相机无法识别的文件的存储卡或从其它相机上取下的存储卡。
- 使用相机前，请务必先格式化存储卡。若插入用其它相机、存储卡读卡器或计算机格式化过的存储卡，本机会显示［存储卡错误］消息。

初始化

将所有相机菜单和功能设置还原为默认值。但不会更改“日期 / 时间”、“语言”和“视频输出”的值。

- 子菜单

［是］：显示确认选择的窗口。选择［是］菜单后，所有设置会还原为默认值。

［否］*：不会还原为默认设置。

设置 (⚙)

设置日期/时间/日期类型

您可更改将在所拍图像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并设置日期类型。您在国外旅游时可用 [时区] 设置，在 LCD 显示器上显示当地日期和时间。

- 日期类型：[年/月/日]，[月/日/年]，[日/月/年]，[关]*

时区

■ - 可选择的城市：
伦敦、佛得角、大西洋中部、布宜诺斯艾利斯、圣保罗、纽芬兰、加拉加斯、拉巴斯、纽约、迈阿密、芝加哥、达拉斯、丹佛、菲尼克斯、路易斯安那、旧金山、阿拉斯加、檀香山、夏威夷、萨摩亚、中途岛、惠灵顿、奥克兰、鄂霍次克海、关岛、悉尼、达尔文、阿德莱德、首尔、东京、北京、香港、曼谷、雅加达、仰光、阿拉木图、加德满都、孟买、新德里、塔什干、喀布尔、阿布扎比、德黑兰、莫斯科、雅典、赫尔辛基、罗马、巴黎、柏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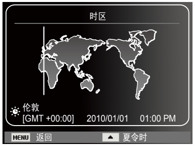

※ DST ： 夏令时

文件名称

用户可使用此功能选择文件命名格式。

[复位] ： 使用复位功能后，格式化、删除全部图像或插入新存储卡后，相机将从0001开始设置下一个文件名。

[连续]* ： 即使在使用新存储卡时，或在格式化或删除所有图片后，相机也会用紧接之前的数字，按顺序给文件命名。

- 第一个保存的文件夹名称为 100PHOTO，且第一个文件名称为 SAM_0001。
- 相机从 SAM_0001、SAM_0002 到 SAM_9999 依顺序指定文件名。
- 相机从 100 到 999 依顺序指定文件夹名称，如 100PHOTO、101PHOTO、…直到 999PHOTO。
- 一个文件夹中的文件数最多为 9999。
- 存储卡上已用的文件符合 DCF（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格式。若更改图像文件名称，则可能无法播放图像。

设置 ( )

打印录制日期

您可选择将“日期/时间”打印于静态图像上。

- 子菜单

  [关]* : 不会将“日期与时间”打印到图像文件上。

  [日期] : 仅将“日期”打印到图像文件上。

  [日期和时间] : 将“日期与时间”打印于图像文件上。

※ 将“日期与时间”打印到静态图像的右下角。

※ 日期打印功能仅适用于静态图像。

※ 可能因制造商与打印模式的不同，而不能正确打印图像上的日期。

关闭电源

相机通过此功能，会在到达所设时间后关机，以避免不必要的耗电。

- 子菜单

  [关] : 电源关闭功能不可用。

  [1分]、[3分]* 、[5分]、[10分]

  : 若在指定时间内未用相机，电源会自动关闭。

- 更换电池后，相机会保留电源关闭设置。
- 请注意，若相机处于计算机/打印机模式、幻灯片放映、播放录音或播放短片时，自动关闭电源功能不可用。

设置（⚙）

选择视频输出类型

相机的视频输出信号格式为NTSC或PAL。
根据与相机连接的装置类型（显示器或电视等）来选择信号输出类型。PAL 模式仅支持 BDGHI。

■ 连接到外部显示器
将相机连接到外部显示器后，LCD 显示器上的图像和菜单将显示在外部显示器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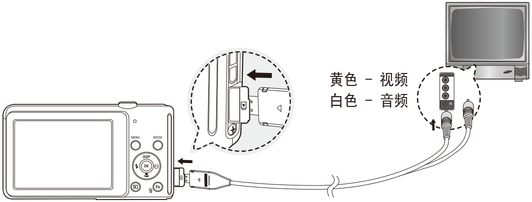

- NTSC：美国、加拿大、日本、韩国、中国台湾、墨西哥等。
- PAL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中国、丹麦、芬兰、德国、英国、荷兰、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新西兰、新加坡、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挪威等。
- 当电视用作外部显示器时，需选择外部或电视 AV 频道。
- 在外部显示器上将出现数字杂点，但并非故障。
- 若图像不在屏幕中央，请用电视调控项将图像调至中央。
- 相机连接到外部显示器时，可能不会显示某些局部图像。
- 当相机与外部显示器连接时，菜单将显示在外部显示器上，菜单功能与显示在相机LCD显示器上的菜单功能相同。

设置 ( )

AF辅助光灯

您可开启或关闭AF辅助光灯。

- 子菜单

[关] ：亮度不足时，AF辅助光灯不会亮起。

[开]*：亮度不足时，AF辅助光灯会亮起。

设置USB

如果使用 USB 线缆不能自动连接电脑或打印机，您可手动设置[电脑] 或 [打印机]。

- [USB]子菜单：

[电脑]* ：如果外部连接设备不能被自动识别，那么设置电脑连接模式。

[打印机] ：如果外部连接设备不能被自动识别，那么设置打印机连接模式。

[选择模式]：当相机与另一个设备连接时，选择USB模式。

PC 软件

设置当相机与电脑连接时， Intelli-studio自动启动。

- [PC 软件] 子菜单：[关]、[开]*

启动播放模式

开机后按“播放模式”按钮 (▶)，可选择“播放”模式。
相机会播放存储器中保存的图像。
若相机中插有存储卡，则只能通过存储卡使用所有相机功能。
若相机中未插有存储卡，则只能通过内存使用所有相机功能。

播放静态图像

1. 按“播放模式”按钮 (▶)选择“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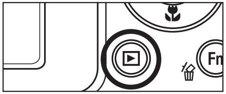

2. 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存储器中最后一次保存的图像。

3.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要查看的图像。

※ 按住“向左”/“向右”按钮，可快速播放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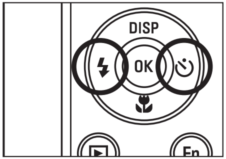

播放短片

1. 使用“向左”/“向右”按钮选择要播放的已录制短片。

2. 按 OK 按钮可播放短片文件。
   - 若要暂停播放短片文件，请重按 OK 按钮。
   - 重按 OK 按钮后，相机会继续播放短片文件。
   - 按“向左”按钮在播放时快退。按“向右”按钮可快进短片。
   - 若要停止播放短片，请按 OK 按钮，然后按“向左”或“向右”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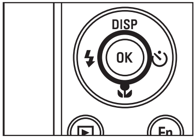

启动播放模式

短片捕获功能

您可从短片中捕获静态图像。

■ 捕获短片的方法

1. 播放短片时，按OK按钮。
   再按“向下” 按钮。
2. 相机会将暂停的画面另存为新文件名。

[暂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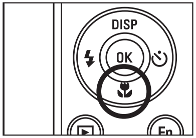

[按“向下”按钮]

※ 捕获的静态图像文件的大小与原始短片大小（1280x720HQ, 1280x720, 640x480, 320x240）一样。
※ 若在短片开始时按“向下”按钮，会将短片的第一张画面另存为静态图像。

播放录音

1. 用“向左”/“向右”按钮选择要播放的录音。
2. 按 OK 按钮播放录音文件。
   - 若要暂停播放录音文件，请在播放时重按 OK 按钮。
   - 若要继续播放录音文件，请按 OK 按钮。
   - 按“向左”按钮可在播放时快退录音文件。按“向右”按钮可快进录音文件。
   - 若要停止播放录音，请按“向下”按钮即可。

启动播放模式

播放语音备忘录

1. 选择带语音备忘录的静态图像。

2. 按 OK 按钮可播放语音备忘录。
   - 若要暂停播放语音备忘录，请在播放时重按 OK 按钮。
   - 若要继续播放语音备忘录，请按 OK 按钮。

LCD 显示器指示标志

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有关目前显示图像的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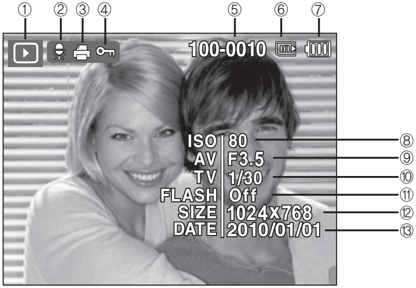

编号	说明	图标	页码
1	播放模式		p.66
2	语音备忘录		p.85
3	DPOF		p.86
4	保护		p.83
5	文件夹名称和文件名称	100-0010	p.62
6	存储卡/内存指示标志	/	-
7	电池		p.15
8	ISO	80~3200	p.41
9	光圈值	F3.5 ~ F5.9	p.25
10	快门速度	8 ~ 1/2,000	
11	闪光灯	On/Off	p.34
12	图像尺寸	4320X3240 ~ 320X240	p.40
13	录制日期	2010/01/01	p.62

用相机上的按钮设置相机

在“播放”模式下，可用相机按钮方便地设置“播放”模式功能。

播放模式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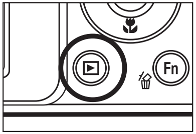

- 按电源按钮打开相机，按下“播放模式”按钮，会转换到“播放”模式，再次按下“播放模式”按钮，转换到录制模式。
- 用“播放模式”按钮打开相机，相机会在“播放”模式下打开相机，再次按下“播放模式”按钮关闭相机。
- 静音模式 ： 按住“播放模式”按钮 3 秒以上，即可选择静音模式。在静音模式中，动作音，效果音乐，开机音乐和快门音将不起作用。要取消静音模式，请用电源按钮打开相机。

缩略图 ( ) / 放大 ( ) 调节杆

智能相册

您可以浏览多个图像、放大选择的图像、裁剪并保存一张图像的已选择区域。

1. 播放图像时，向左拨动缩略图调节杆进入智能相册屏幕。
2. 按“向左” / “向右”钮，选择希望的图像。
3. 向右拨动“数码变焦”调节杆，进入标准显示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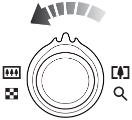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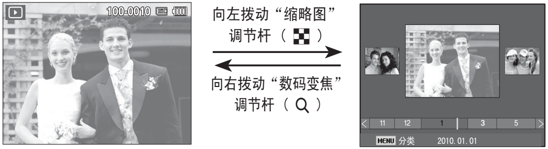

［突出显示的图像］ ［智能相册 3-缩略图窗口］

缩略图 ( ) / 放大 ( ) 调节杆

■ 搜索或删除文件

1. 在智能相册下向左拨动“缩略图”调节杆。
2. 每次向左拨动“缩略图”调节杆，同一类文件会显示在智能相册窗口中。
3. 按“向上”/“向下”/“向左”/“向右”按钮选择文件。
4. 按下删除按钮( ) 删除所选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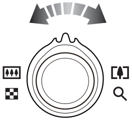

[3-缩略图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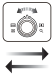

[9-缩略图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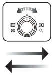

[20-缩略图窗口]

- 当智能相册功能启动或选择分类时，所需要的时间根据拍摄数据的大小而定。因此，这不是故障，请等待一会，直到智能相册画面出现。

■ 智能相册分类

1. 在智能相册模式下按 MENU 钮。
2. 使用“向上”/“向下”按钮可选择希望的分类并进入分类，也可以搜索文件。

■ 各种类的详细信息

种类	描述	文件格式
类型	根据文件类型分类(例如照片, 短片, 或语音)	照片, 短片, 语音
日期	根据拍摄日期的先后分类	
颜色	根据主要颜色分类	
星期	根据拍摄星期的先后分类	
脸部	根据脸部侦测模式下拍摄的脸部分类。	

- 只有在脸部侦测模式下记录的脸部才能在[脸部]分类中显示。

缩略图 ( ) / 放大 ( ) 调节杆

■ 图像放大

1. 选择要放大的图像，向右拨动“数码变焦”调节杆，此时会数码放大图像。
2. 按 5功能按钮可查看图像的不同部分。
3. 向左拨动“缩略图”调节杆后，会缩小至图像原始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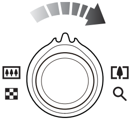

- 您可检查 LCD 显示器左上方显示的图像放大指示标志，以便确认所显示的图像是否放大。(若图像未放大，显示器上不会显示指示标志。) 您也可检查放大的区域。
- 无法放大短片和 WAV 文件。
- 若图像放大后，画质可能会降低。

■ 最大放大率与图像大小成比例

图像大小	14m	13m	10m	8m	5m	3m	1m
最大放大率	X13.5	X11.1	X11.1	X10.2	X8.1	X6.4	X3.2

■ 剪切：您可提取想要的图像部分，并将其单独保存。

1. 选择要放大的图像，向右拨动“数码变焦”调节杆。按 OK 按钮后，会显示提示信息。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 [是]：剪切后的图像会另存为新文件名，并显示于 LCD 显示器上。
   - [否]：剪切菜单将消失。

※ 若存储空间不足以保存剪切后的图像，则无法剪切图像。

信息(DISP)/ 向上按钮

LCD 显示器上显示菜单后，可将“向上”按钮用作方向按钮。
若 LCD 显示器上未显示菜单，按“信息”按钮后 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图像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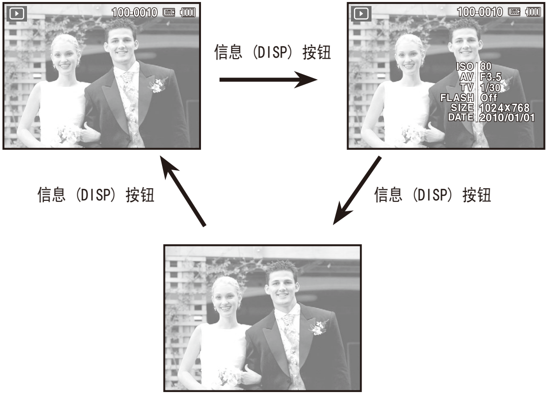

播放与暂停 / OK 按钮

在“播放”模式下，“播放与暂停”/ OK 按钮的使用方式如下：
- 当显示菜单时，请按 OK 按钮用来确认用 5 功能按钮更改的数据。
- 若正播放带有语音备忘录的静态图像、语音文件或短片
  - “停止”模式下 ：播放带有语音备忘录的静态图像、语音文件或短片。
  - 播放中 ：暂时停止播放。
  - 在“暂停”模式下：继续播放。

[已停止播放录音]

[正在播放录音]

[暂停播放录音]

向左 / 向右 / 向下 / MENU 按钮

向左 / 向右 / 向下 /MENU 按钮的使用方法如下。

- 向左按钮 ： 显示菜单时，可将“向左”按钮用作方向按钮。不显示菜单时，按“向左”按钮可选择上一张图像。
- 向右按钮 ： 显示菜单时，可将“向右”按钮用作方向按钮。不显示菜单时，按“向右”按钮可选择下一张图像。
- 向下按钮 ： 显示菜单时，可将“向下”按钮用作方向按钮。
- MENU 按钮 ： 按 MENU 按钮，LCD 显示器上将显示菜单，再按一次将返回 LCD 初始显示状态。

删除 ( ) 按钮

删除保存在存储器上的图像。您可通过设置回收箱功能，恢复删除的相片。（请参阅第 85 页）

1.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要删除的图像，然后按“删除 （ ）”按钮。

［单张图像］

［缩略图图像］

2. 要添加删除的图像，请选择［删除多张］菜单。
   - 向左/向右按钮：选择图像。
   - OK 按钮：勾选要删除的图像。
   - Fn 按钮：删除所选的图像。

3.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 若选择［是］：删除所选的图像。
   - 若选择［否］：取消“删除图像”。

使用 LCD 显示器来设置播放功能

使用 LCD 显示器可更改“播放”模式功能。在“播放”模式下，按 MENU 按钮，可在 LCD 显示器上显示菜单。在“播放”模式下可设置以下菜单。若要在设置播放菜单后拍摄图像，请按“播放”模式按钮或“快门”按钮。

菜单选项卡	主菜单	子菜单		页码
编辑 ( )	调整影像大小	2592X1944	2048X1536	p. 76
		1024X768	2592X1728	
		1776X1184	2560X1440	
		1920X1080	开机影像	
	旋转	右	左	p. 77
		180°	-	
	照片风格选择	一般	草图	p. 77
		除雾	柔和	
		鲜明	悠远	
		怀旧	清爽	
		宁静	古典	
		底片	自定义RGB	
	智能滤镜	标准	微型	p. 78
		虚光照	鱼眼1	
		鱼眼2	-	
	图像调整	关	ACB	p. 79
		红眼消除	脸部修整	
		亮度	对比度	
		饱和度	添加杂点	
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 )	开始	播放/反复播放	-	p. 81
	影像	全部	日期	p. 81
		选择	-	

菜单选项卡	主菜单	子菜单		二级菜单	页码
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 )	时间间隔	1, 3, 5, 10 秒		-	p. 82
	背景音乐	关	薄雾	-	p. 82
		水滴	诗意	-	
		旅行	深秋		
	效果	关	宁静	-	p. 82
		明亮	轻松	-	
		活泼	甜美		
文件选项 ( )	删除	选择		-	p. 83
		全部		是/否	
	影像保护	选择		-	p. 83
		全部		解除锁定/锁定	
	脸部列表编辑	编辑顺序		-	p. 84
		删除我的明星		-	
	回收箱	关	开	-	p. 85
		恢复	-	-	
	语音备忘录	关		-	p. 85
		开		-	
	DPOF	标准打印		选择/全部/取消	p. 86 ~ p. 87
		索引打印		是/否	
		尺寸		选择/全部/取消	
	复制到卡	是		-	p. 88
		否		-	

使用 LCD 显示器来设置播放功能

使用 USB 数据线连接相机与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直接连接相机，另购)时，可使用此菜单。

菜单选项卡	主菜单	子菜单	二级菜单	页码
	影像	单张影像	-	p. 90
		所有影像	-	
	尺寸	自动	-	p. 90
		明信片	-	
		卡片	-	
		4X6	-	
		L	-	
		2L	-	
		Letter	-	
		A4	-	
		A3	-	
	版面设计	自动	-	
		满幅	-	
		1	-	
		2	-	
		4	-	
		8	-	
		9	-	
		16	-	
		索引打印	-	

菜单选项卡	主菜单	子菜单	二级菜单	页码
	纸张类型	自动	-	p. 90
		一般	-	
		相纸	-	
		快速相纸	-	
	画质	自动	-	
		草图	-	
		一般	-	
		高质量	-	
	日期	自动	-	
		关	-	
		开	-	
	文件名称	自动	-	
		关	-	
		开	-	
	复位	是	-	p. 91
		否	-	

※ 菜单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编辑 ( )

调整影像大小

更改已拍摄图片的分辨率（大小 ）。若选择［开机影像］，将保存为开机时要显示的图像。

1. 按“播放模式”按钮后，按 MENU 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从“编辑”菜单中选择［调整影像大小］（ ）菜单选项卡，然后按 OK 按钮。
3.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 图像调整大小类型 （ o ： 可选）

	5M	3M	1M	开机影像
14M	o	o	o	o
8M	o	o	o	o
5M		o	o	o
3M			o	o
1M				o

	4M	2M	开机影像
13M	o	o	o

	4M	2M	开机影像
10M	o	o	o

- 可将大尺寸图像调整为小尺寸图像，反之则不行。
- 仅可调整 JPEG 图像大小。无法调整短片（AVI）和录音（WAV）文件的大小。
- 您只能更改以 JPEG 4:2:2 格式压缩的文件的分辨率。
- 调整大小后的图像会有新文件名。[开机影像]图像不会保存在存储卡上，而在内存上。
- 若保存新的开机影像，相机将删除原有的开机影像。
- 若存储器容量不足以保存调整大小后的图像，则LCD显示器上将显示[存储器满]消息，且不会保存该图像。

编辑（ ）

旋转图像

您能以多种角度旋转保存的图像。

1. 按“播放模式”按钮后，按 MENU 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从“编辑”菜单中选择[旋转]（ ）菜单选项卡，然后按OK按钮。
3.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OK按钮。

［ ：右］
：顺时针方向旋转图像

［ ： 左］
： 逆时针方向旋转图像

［ ： 180°］
：旋转图像 180 度

※ 若在LCD显示器上显示旋转过的图像，图像左右两侧可能出现黑边。

照片风格选择

使用此功能，可给图像添加不同的效果。

1. 按“播放模式”按钮，然后按MENU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从“编辑”菜单中选择[照片风格选择]（ ）菜单选项卡，然后按OK按钮。
3.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然后按OK按钮。

风格模式	图标	描述
一般	NOR	不使用任何风格。
草图	SK	使用草图的风格。
除雾	FO	使用清楚的风格。
柔和	S	使用柔和的风格。
鲜明	V	使用鲜明的风格。
悠远	F	使用自然、清新的风格。
怀旧	R	使用棕色色调风格。
清爽	CO	使用清爽的风格。
宁静	CA	使用宁静的风格。
古典	CL	使用古典的风格。
底片	N	使用底片效果。
自定义RGB	C	定义 RGB 色调以建立您自己的相片风格。

4. 更改的图像以新文件名保存。

编辑 ( )

■ 自定义RGB
您可更改图像的R（红）、G（绿）、B（蓝）值。

- OK按钮：选择/设置自定义颜色
- “向上”/“向下”按钮：选择R,G,B
- “向左”/“向右”按钮：更改值

智能滤镜

给照片使用多种滤镜效果，创建独一无二的图像。

1. 按“播放模式”按钮，然后按MENU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从“编辑”菜单中选择[智能滤镜]( )菜单选项卡，然后按OK按钮。
3.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然后按OK按钮。

智能滤镜	图标	描述
标准		没有效果。
微型		生成一张实际场所或拍摄对象看起来像一个缩小的模型的照片。照片一部分模糊，可使场景看起来比实际的更小。
虚光照		使用看起来怀旧的颜色，高对比度，强烈的虚光效果。
鱼眼1		使拍摄对象歪曲着向一起靠近，看起来像是鱼眼镜头的效果。
鱼眼2		使周围变黑，并且被摄体歪曲，看起来像是鱼眼镜头的效果。

图像调整

1. 按“播放模式”按钮，然后按MENU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从“编辑”菜单中选择[图像调整] ( ) 菜单选项卡，然后按OK按钮。

■ ACB

此功能可以自动调整由于在光源下曝光造成的图像上较暗部分的亮度。

1. 按“向左”/“向右”钮选择ACB ( ) 并按下 OK 钮。
2. 相机显示[正在制作新图像] 信息，然后会以新文件名另存该图像。

■ 红眼消除

可消除所拍图像上的“红眼”效果。

1. 请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 ( ), 然后按 OK 按钮。
2. 相机显示[正在制作新图像] 信息，然后会以新文件名另存该图像。

■ 脸部修整

当拍摄人物时，可修饰被摄体的脸部。

1.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 ( )，然后按 OK 按钮，会显示脸部修整选择栏。
2. 按“向左”/“向右”按钮更改脸部修整。
3. 按OK 按钮，图像以新文件名保存。

■ 亮度控制

可更改图像亮度。

1. 请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 ( )，然后按OK按钮，会显示亮度选择栏。
2. 请按“向左”/“向右”按钮更改亮度。
3. 按 OK 按钮，以新文件名另存图像。

编辑（ ）

■ 对比度控制

可更改图像的对比度。

1. 请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 ），然后按OK按钮，会显示对比度选择栏。
2. 请按“向左”/“向右”按钮更改对比度。
3. 按 OK 按钮，以新文件名另存图像。

■ 饱和度控制

可以更改图像的饱和度。

1. 请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 ），然后按OK按钮，会显示饱和度选择栏。
2. 请按“向左”/“向右”按钮更改饱和度。
3. 按 OK 按钮，以新文件名另存图像。

■ 杂点功能

在一张图像上添加杂点，使图像产生更加经典的感觉。

1. 按“向左”/“向右”钮选择（ ）并按下 OK 钮。
2 相机显示[正在制作新图像] 信息，然后会以新文件名另存该图像。

启动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 )

相机可按预设时间间隔连续显示图像。
将相机连接到外部显示器，即可观看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1. 按“播放模式”按钮，然后按 MENU 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多画面幻灯片放映］菜单选项卡，然后按OK按钮。

启动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仅可在［开始］菜单中启动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1. 使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开始］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
   ［播放］：“多画面幻灯片放映”在播放完一个循环后关闭。
   ［反复播放］：重复多画面幻灯片放映，直到取消为止。

3. 按 OK 按钮即可启动幻灯片放映。
   - 若要在播放时暂停幻灯片播放，请重按 OK 按钮。
   - 重按 OK 按钮，可重新启动“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 若要停止多画面幻灯片放映，请按 OK 按钮，然后按“向左”/“向右”按钮。

选择图像

您可以选择要查看的图像。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影像]子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

［全部］：播放“存储器”中保存的所有图像。按 OK 按钮保存设置。

［日期］：播放在特定日期拍摄的图像，按 OK 按钮保存设置。

［选择］：仅播放所选的影像。所选的影像可以另存为［选择一]、[选择二］和［选择三]。 若用［选择］命令保存所选的影像，则影像会另存为［选择一]。 但是，若再次使用［选择］保存新影像，则之前另存为［选择一］的影像会自动另存为［选择二]。您可更改或取消另存为［选择一]、[选择二］和［选择三］的影像。按 Fn 按钮保存设置。

3. 在［开始］菜单中选择［播放］或［反复播放］，启动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启动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 )

设置播放时间间隔

设置多画面幻灯片放映的时间间隔。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时间间隔］子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2. 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时间间隔。
3. 按 OK 按钮保存配置。

- 加载时间取决于图像尺寸与画质。
- 多画面幻灯片放映时，仅显示“短片”文件的第一个画面。
- 多画面幻灯片放映时，不会显示语音录制文件。
- 仅在[关]菜单中，才能使用“时间间隔”菜单功能。

设置背景音乐

设置多画面幻灯片放映时的背景音乐。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背景音乐］子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2. 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音乐。
3. 按 OK 按钮保存配置。

配置多画面幻灯片放映效果

多画面幻灯片放映时，可使用屏幕特效。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效果］子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2. 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效果类型。
3. 按 OK 按钮确认此设置。

文件选项 ( )

1. 按“播放模式”按钮，然后按MENU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文件选项]菜单选项卡，然后按OK按钮。

删除图像

删除保存在存储器上的图像。您可通过设置回收箱功能，恢复删除的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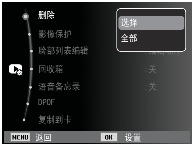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删除］菜单选项卡。然后按“向右”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选择］：显示要删除图像的选择窗口。
   -“向上”/“向下”/“向左”/“向右”：选择图像
   - OK 按钮：选择要删除的图像。（✓ 标记）
   - Fn 按钮：按 Fn 按钮显示确认信息。选择［是］菜单，再按 OK 按钮删除已标记的图像。

   ［全部］：显示确认窗口。选择［是］菜单，再按 OK 按钮删除所有未受保护的图像。若无受保护的图像，相机会删除所有图像，然后显示［无图像文件］信息。
3. 删除图像后，屏幕会切换至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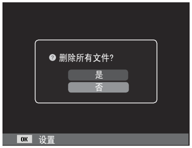

- 相机会删除保存在存储器上 DCIM 子文件夹中的未受保护的文件。请注意，这会永久删除未受保护的图像。删除前，应将重要照片保存在计算机上。开机影像保存在相机内存中(即未保存在存储卡上)，即使删除存储器上所有文件，也不会删除开机影像。

保护图像

此功能可防止不小心删除特定图像(锁定)。
也可用于解除保护之前受保护的图像(解除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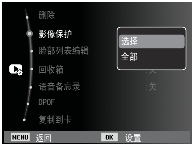

1. 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影像保护］菜单选项卡。然后按“向右”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选择]：显示待保护/解除保护图像的选择窗口。
   -“向上”/“向下”/“向左”/“向右”：选择图像
   - OK 按钮：保护/解除保护图像
   - Fn 按钮：保存所做更改，且菜单会消失。

文件选项 ( )

[全部]：保护/解除保护全部已保存的图像

- 若图像受保护，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保护图标。(未受保护的图像无指示标志)
- 在“锁定”模式下图像受到保护，无法删除图像，但可使用[格式化]功能删除图像。

脸部列表编辑

可按排名将智能相册中的人像图像分类或删除。此功能只在使用存储卡时可用。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脸部列表编辑]菜单，然后按“向右”/OK 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然后按OK按钮。

   [编辑顺序]　　：可更改已注册图像的排名。

   [删除我的明星]：可从列表中删除所选图像。
3. 按 MENU 按钮以切换至“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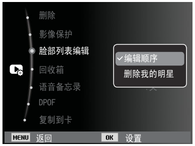

文件选项（ ）

回收箱

您可以激活［回收箱］功能或恢复保存在回收箱中的照片。使用此功能时，您最多可保存 27MB 容量的照片。您也可以从回收箱中恢复保存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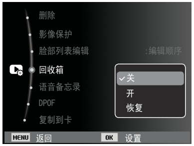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回收箱］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关］ ：不使用回收箱功能。

   ［开］ ：删除的照片保存在回收文件夹中。

   ［恢复］：从回收文件夹中恢复删除的照片。

3. 按 OK 按钮保存更改的设置。

- 只能将照片放入回收箱。
- 一次删除所有文件时，文件不会保存在回收箱中。回收箱没剩余空间时，会按顺序从第一张照片开始删除。
- 即使关闭回收箱功能，回收箱中仍保存照片。
- 格式化内存或外部存储卡时，回收箱中所有的照片会被删除。

语音备忘录

您可在已保存的静态图像上添加语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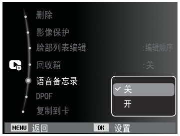

［语音备忘录菜单］

［准备录制］

［正在录音］

- 按“快门”按钮开始录音，可录音10秒钟。
- 按“快门”按钮停止录音。

文件选项 ( )

DPOF

■ 您可使用 DPOF(数字打印顺序格式)，在存储卡的 MISC 文件夹上嵌入打印信息。选择要打印的照片和打印张数。

■ 播放有 DPOF 信息的图像时，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 DPOF 指示标志。然后，可在 DPOF 打印机上打印图像，或从众多照片冲洗店选择一家来打印。

■ 此功能不适用于“短片”和“录音”文件。

■ 打印宽幅图像时，无法打印图像左右两侧 8% 的区域。打印图像时，请检查打印机是否支持宽幅图像。在照片冲洗店打印图像时，请询问是否支持宽幅打印。(有些照片冲洗店可能不支持宽幅打印图像。)

■ 标准打印

可用此功能在已保存图像上嵌入打印数量信息。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 [DPOF] 菜单选项卡。然后按“向右”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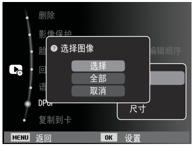

2. 重按“向右”按钮，接着会显示 [标准打印] 子菜单。

3.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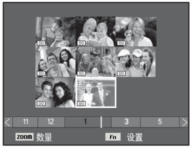

[选择]：显示要打印的图像的选择窗口。

- 向上/向下/向左/向右：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 变焦 W/T调节杆：选择打印数量。

[全部]：配置除短片与语音文件之外所有照片的打印数量。

- 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打印数量。

[取消]：取消打印设置。

4. 按 OK 按钮确认此设置。若图像上有 DPOF 说明，则会显示 DPOF 指示标志 ( )。

文件选项 ( )

■ 索引打印

按索引类型打印图像(短片与语音文件除外)。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 [DPOF] 菜单选项卡。然后按“向右”按钮。
2. 选择[索引打印]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显示[索引打印]子菜单。
3.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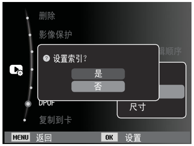

若选择 [是]：按索引格式打印图像。

若选择 [否]：取消索引打印设置。

4. 按 OK 按钮确认此设置。

■ 打印尺寸

打印保存在存储卡上的图像时，可指定打印尺寸。[尺寸] 菜单仅适用于 DPOF1.1 兼容打印机。

1.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 [DPOF] 菜单选项卡。然后按“向右”按钮。
2. 选择 [尺寸] 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将显示子菜单。
3.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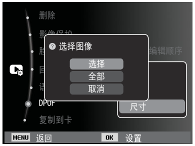

[选择]：显示更改图像打印尺寸的选择窗口。

- 向上 / 向下 / 向左 / 向右：选择图像。
- 变焦 W/T 调节杆：更改打印尺寸。
- Fn 按钮：保存所做更改，且菜单会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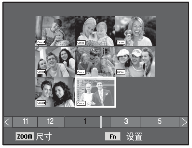

[全部]：更改所有已保存图像的打印尺寸。

- 向上 / 向下按钮：选择打印尺寸。
- OK 按钮：确认已更改的设置。

[取消]：取消所有打印尺寸设置。

※ DPOF [尺寸] 二级菜单：Cancel、3×5、4×6、5×7、8×10

- 取消打印机作业时可能需稍长时间，视制造商与打印机型号而定。

复制到卡

您可用此功能将图像文件、短片和语音录制文件复制到存储卡。

1. 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复制到卡］菜单选项卡。再按“向右”按钮。

2.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 [是]：显示[正在复制]信息后，将保存在内存中的所有图像、短片和语音录制文件复制到存储卡。复制完成后，屏幕会返回到播放模式。
   - [否]：取消“复制到卡”。

- 若存储卡上的空间不足以复制内存(约27MB) 中已保存的图像，则［复制到卡］命令将只复制部分图像，并显示［存储器满］信息。然后，系统会回到播放模式。将存储卡插入相机前，请删除不必要的文件以释放空间。
- 相机用［复制到卡］功能将内存上保存的图像移至存储卡时，会在存储卡上用下一个数字建立文件名，以免文件重名。
  - 设置［文件编号］设置菜单中的［复位］时：相机会从最后保存的文件名称开始，为已复制的文件命名。
  - 设置［文件编号］设置菜单中的［连续］时：相机会从最后拍摄的文件名开始，为已复制的文件命名。[复制到卡］完成后，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最后复制的文件夹中最后保存的图像。

PictBridge

可用 USB 数据线将相机连接到支持 PictBridge（另购）的打印机，并直接打印已保存的图像。无法打印短片和语音文件。

■ 设置相机，以连接到打印机

1. 用 USB 数据线连接相机与打印机。
2. 打开相机，相机将自动识别打印机并连接。

※ 如果自动连接失败，将［USB］菜单设置为［打印机］。
（请参阅第65页）
※ 根据打印机不同，如果是支持可移动磁盘的打印机，请将［USB］菜单设置为［打印机］。

■ 连接相机与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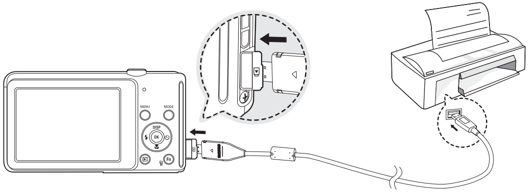

■ 轻松打印

在“播放”模式下连接相机与打印机后，即可轻松打印照片。

- 按“向左”/“向右”按钮：选择上一张/下一张图像。
- 按下 OK 按钮：打印机会按默认设置打印相机目前显示的图像。

PictBridge：图像选择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 设置打印张数

1. 按 MENU 按钮后，会显示 PictBridge 菜单。
2. 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影像］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3. 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 选择［单张影像］或［所有影像］。您可在如下所示的画面上，设置打印张数。

［选择［单张影像］时］

［选择［所有影像］时］

- 按“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打印张数。
- 选择［单张影像］时：用“向左”/“向右”按钮选择其它照片。选择其它照片后，请选择打印张数。
- 设置打印张数后，按 OK 按钮保存。
- 按“快门”按钮返回菜单，但不设置打印张数。

4. 按播放按钮（ ▶ ）打印图像。

PictBridge：打印设置

针对要打印的照片，可选择“纸张大小”、“打印格式”、“纸张类型”、“打印质量”、“打印日期”和“打印文件名称”菜单。

1. 按 MENU 按钮后，会显示 PictBridge 菜单。
2. 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想要的菜单，然后按“向右”按钮。
3. 使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所需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菜单	功能	子菜单
尺寸	设置打印纸张尺寸	自动、明信片、卡片、4 X 6、L、2L、Letter、A4、A3
版面设计	设置在单张纸上打印的照片张数	自动、满幅、1、2、4、8、9、16、索引打印
纸张类型	设置打印纸张质量	自动、一般、相纸、快速相纸
画质	设置照片的打印质量	自动、草图、一般、高质量
日期	设置是否打印日期	自动、关、开
文件名称	设置是否打印文件名称	自动、关、开

※ 部分打印机不支持某些菜单选项。但 LCD 上仍显示这些菜单，但无法进行选择。

PictBridge：复位

初始化用户更改过的配置。

1. 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复位］菜单选项卡。然后按“向右”按钮。
2. 使用“向上”/“向下”按钮选择所需的子菜单，然后按 OK 按钮。

   若选择［是］：全部打印和图像设置复位。

   若选择［否］：不会复位。

※ 默认打印设置因打印机制造商的不同而有所差异。如需了解打印机的默认设置，请参阅打印机中随附的用户指南。

重要注意事项

请务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项！

- 本机内有精密电子组件。请勿在下列场所中使用或存放本机。
  - 温度和湿度变化剧烈的区域。
  - 灰尘漫布的区域。
  - 阳光直射的区域或炎热天气下密闭的车厢内。
  - 强磁场或震动剧烈的环境。
  - 有易爆或易燃物的区域。
- 请勿将本机放在多灰尘、存有化学品(如卫生球、樟脑丸)以及高温和湿度大的场所。长时间不用相机时，请将其存放在以硅胶密封的保护盒中。
- 若不慎让沙粒进入相机，则很难清除。
  - 在沙滩或岸边沙丘或其它多沙的地方使用相机时，请勿让沙粒掉入相机中。
  - 否则，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永久损坏，而无法使用。
- 相机操作
  - 切勿让相机掉落或受到强烈撞击或震动。
  - 谨防 LCD 显示器受撞击。不用本机时，请将其妥善存放在相机包中。
  - 拍照时，请勿遮住镜头或闪光灯。
  - 本机不防水。切勿用湿手握住或操控相机，以免遭受电击。
  - 若在潮湿场所(如海滩或水池)使用相机，谨防水或沙粒进入相机内部。否则，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永久损坏。

重要注意事项

- 高温或低温均可导致相机故障。
  - 若将相机从寒冷环境转移到温暖潮湿环境，相机精密电路会产生水凝结。若出现此情况，请关机并等待至少 1小时，直至湿气消散。存储卡也会受潮。此时请关闭相机，并取出存储卡。等待存储卡上的湿气消散。
- 使用镜头时的注意事项
  - 若镜头受阳光直射，可能会造成图像传感器变色和损耗。
  - 请勿用手指或外物碰触镜头表面。
- 若数码相机长时间不用，可能会放电。因此，若长时间不用相机，最好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 相机受到电子干扰时，会自动关机以保护存储卡。
- 相机维护
  - 用软刷（相机商店有售）轻擦镜头和 LCD 组件。若无法清洗，可用镜头纸和镜头清洁液。请用软布清洁机身。相机应避免与苯、杀虫剂或稀释剂等溶剂接触。否则，可能会损坏相机机壳，并影响相机性能。操作不当会损坏 LCD 显示器。请小心操作以避免损坏相机，不用相机时，请将其存放于护袋内。
- 请勿尝试拆卸或改装相机。
- 在某些情形下，静电会导致闪光灯闪光。这并非故障，不会损坏相机。
- 上传或下载图像时，静电可能会影响数据传输。此时，请先断开并重新连接 USB 数据线，然后再尝试传输。
- 参加重要活动前或旅行前，请检查相机是否处于正常状况。
  - 拍几张照片以测试相机状况，并准备好备用电池。
  - 三星对相机故障导致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如果数码相机长时间不使用，可能因为电池自动放电，日期和时间恢复到默认设置。此时，在拍摄前，请重新设置正确的日期和时间。

重要注意事项

- 相机的 LCD 显示屏使用的是钢化玻璃材质，但重击可能会使玻璃破裂。如果破裂，请不要触摸，否则可能会伤到自己。

警告指示标志

LCD 显示器上可能会显示多条警告信息。

[存储卡错误]

- 存储卡错误
  - → 关闭相机电源，然后重新开机
  - → 重新插入存储卡
  - → 插入存储卡并格式化（请参阅第 61 页）

[存储器满]

- 存储卡或内存已满
  - → 插入新卡
  - → 删除不需要的影像文件

[无图像文件]

- 存储器上未保存图像
  - → 拍照
  - → 插入保存有部分图像的存储卡

[文件错误]

- 文件错误
  - → 删除文件
- 存储卡错误
  - → 请联系相机服务中心

[电池电量不足]

- 电池电量不足
  - → 请插入充满电的电池或重新给电池充电

联系服务中心前

请检查以下事项

相机无法开启
- 电池电量不足
  →请插入充满电的电池或重新给电池充电(请参阅第 15页)
- 电池正负极的插入方向不正确
  → 请根据正负极标记 (+/-) 插入电池

使用相机时，突然没电
- 电池电量耗尽
  →请插入充满电的电池或重新给电池充电(请参阅第 15页)
- 相机自动关机
  →重新打开相机
- 相机在环境温度低于适合相机使用的温度范围时中止作业
  →拍照前，请将相机与电池放在衣物口袋等处预热，然后将电池装入相机，进行拍照

按下“快门”按钮后，相机无法拍照
- 存储容量不足
  → 请删除不必要的图像文件
- 存储卡未格式化
  → 请格式化存储卡(请参阅第 61 页)
- 存储卡已满
  → 请插入新存储卡
- 相机电源关闭
  → 请重新打开相机
- 电池电量耗尽
  → 请插入充满电的电池或重新给电池充电(请参阅第 15 页)
- 电池正负极的插入方向不正确
  → 请根据正负极标记（ + / - ） 插入电池

相机在使用中突然不工作
- 相机故障导致相机不工作
  → 取出/重新插入电池后开机

图像模糊
- 拍照时未设置合适的微距模式
  → 选择适当的微距模式，以拍摄出清晰的图像
- 在闪光灯覆盖范围之外拍照
  → 请在闪光灯覆盖范围之内拍照
- 镜头上有污渍或灰尘
  → 请清洁镜头

联系服务中心前

闪光灯不闪光
- 已选择闪光灯关闭模式
  → 请解除闪光灯关闭模式
- 相机模式下，无法使用闪光灯
  → 请参阅“闪光灯”使用说明(请参阅第 34 页)

显示错误的日期和时间
- 未正确设置日期和时间，或相机采用默认设置
  → 重新设置正确的日期和时间

相机按钮不可用
- 相机故障
  → 取出/重新插入电池后开机

存储卡插入相机时，出现存储卡错误
- 存储卡格式不正确
  → 请重新格式化存储卡（请参阅第 61 页）

无法播放图像
- 文件名称不正确(不符合 DCF 格式)
  → 请勿更改图像文件名称

图像的色彩与原始场景不同
- 白平衡或效果设置不正确
  → 请选择恰当的“白平衡”和效果

图像太亮
- 曝光过度
  → 请重新设置曝光补偿

外部显示器上无图像
- 外部显示器与相机连接不当
  → 请检查连接线
- 存储卡中文件有误
  → 请插入内含文件无误的存储卡

使用计算机资源管理器时，无法显示［可移动磁盘］文件
- 缆线连接有误
  → 请检查连接
- 相机关闭
  → 打开相机
- 操作系统非 Windows XP、Vista、7 /Mac OS 10.4 操作系统或不支持USB的计算机
  → 在支持 USB 的计算机上安装 Windows XP、Vista、7 / Mac OS 10.4 操作系统

LCD显示屏的一部分偶尔不亮或者出现坏点
- 虽然LCD显示屏用高精尖技术生产，但精密的像素点可能会出现偶尔不亮或者出现红点、白点、和蓝点。
  → 这种现象不会影响拍摄质量并且不是相机故障

拍摄亮的物体时在LCD屏幕上有垂直线出现
- 如果物体在强光下，可能会出现灰色、黑色、红色或者紫色的垂直线
  → 这种现象不会影响拍摄图像的质量。这不是相机故障

规格

图像传感器
- 类型：1/2.3″ CCD
- 有效像素：约 1420 万像素
- 总像素：约 1448 万像素

镜头
- 焦距 ：三星镜头 f = 4.9～24.5mm
  (35mm 底片相当值：27～135mm)
- F No.：F3.5（短焦） ～ F5.9（长焦）
- 数码变焦：• 静态图像模式：1.0倍～5.0倍
  • 播放模式：1.0倍～ 13.5倍
  (取决于图像大小)

LCD 显示器
- 2.7” 彩色 TFT LCD（230，000像素）

对焦
- 类型： TTL自动对焦 (多重AF、中心AF、跟踪AF)
- 范围

	标准	微距	自动微距
短焦	80cm～无限远	10cm ~ 80cm	10cm ~ 无限远
长焦		50cm ~ 80cm	50cm ~ 无限远

快门
- 智能自动： 1/8 ~ 1/2000 秒，
  程序： 1 ~ 1/2000 秒,
  夜景： 8 ~ 1/2000 秒

曝光
- 控制：程序 AE
- 测光：平均测光、中心测光 、中央重点
- 曝光补偿：±2EV(1/3EV 间隔)
- ISO：自动、80、100、200、400、800、1600、3200

闪光灯
- 模式：自动闪光、消减红眼、强制闪光、
  慢速同步、红眼消除、闪光灯关闭
- 范围：短焦：0.2m～3.5m
  长焦：0.5m～2.1m
- 充电时间：大约 4 秒

鲜明度
- 柔和+、柔和、一般、鲜明、鲜明+

白平衡
- 自动、日光、阴天、荧光灯_H、荧光灯_L、
  灯泡、自定义

录音
- 录音(最长 10 小时)
- 静态图像中的语音备忘录(最长 10 秒)

日期打印
- 日期、日期和时间、关闭(用户自选)

拍摄
- 静态图像
  • 模式：智能自动、程序、DUAL IS、场景
    (美颜拍摄、构图指南、夜景、人像、
    儿童、风景、近距、文本、夕阳、
    黎明、逆光、焰火、海滩与雪景)
  • 智能自动：人像、夜景人像、夜景、逆光人
    像、逆光、风景、白色、微距、
    微距文本、三脚架、动体、夕阳、
    蓝天、自然绿、微距颜色、
    微距人像
  • 拍摄：单张，连拍，动体拍摄、AEB
  • 自拍计时器：10秒、2秒、双重、动作计时器

- 短片
  - 带音频或不带音频
    (用户选择、录制时间：最长20分)
  - 尺寸：1280x720HQ (30 FPS & 15 FPS)、
    1280x720 (30 FPS & 15 FPS)、
    640x480 (30 FPS & 15 FPS)、
    320x240 (60 FPS & 30 FPS & 15 FPS)
  - 帧频：60 FPS、30 FPS、15 FPS
  - 5 倍光学变焦、静音变焦、录制时有声或无声（可选）
  - 智能短片 ：风景，蓝天，自然绿，夕阳
  - 智能滤镜 ：微型，虚光照，鱼眼1，鱼眼2
  - 短片编辑（在相机上）：暂停录制、静态图像捕获、短片剪切

存储

- 媒体
  - 内存：约27MB 闪存
  - 外部存储卡(选购)：microSD™ 存储卡
    （最大支持 4GB）
- 文件格式
  - 静态图像：JPEG (DCF)、EXIF 2.21、
    DPOF 1.1、PictBridge 1.0
  - 短片：MP4 (H.264)
  - 音频：WAV
- 图像尺寸

14m	13m	10m	8m	5m	3m	1m
4320X 3240	4272X 2848	4224X 2376	3264X 2448	2592X 1944	2048X 1536	1024X 768

- 容量(1GB 大小)

	14m	13m	10m	8m	5m	3m	1m
超高画质	约 129	约 154	约 183	约 232	约 412	约 600	约 1584
高画质	约 240	约 255	约 291	约 391	约 583	约 802	约 1765
标准画质	约 292	约 321	约 367	约 510	约 824	约 965	约 1993

※ 这些数据乃根据三星的标准条件测得，拍摄条件与相机设置不同，这些数据有可能不同。

效果

- 效果：照片风格选择、智能滤镜、图像调整
  （鲜明度、对比度、饱和度）
- 编辑：调整影像大小、旋转、照片风格选择、智能滤镜、图像调整（ACB、脸部修整、红眼消除、亮度、对比度、饱和度、添加杂点）

图像播放

- 类型：单张、缩略图、多画面幻灯片放映、短片、智能相册

※ 多画面幻灯片放映：带有效果和音乐

接口

- 数字输出连接器：USB 2.0
- 音频：单声道
- 视频输出：NTSC、PAL(用户自选)
- 直流电源输入接口：20 pin

规格

电源	- 充电电池 : BP70A ※ 随附电池可能因销售地区不同而有所差异。
尺寸 (W×H×D)	- 96.3 × 55.8 × 16.6(16.1) mm (不含突出部分)
重量	- 约 120g(不含电池与存储卡)
操作温度	- 0～40° C
操作湿度	- 5～85%
软件	- Intelli-studio、Adobe Reader

※ 规格如有改变，恕不另行通知。

※ 所有商标均归各自所有者所有。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 (对于 Windows)

适用于 Windows 用户

通过将相机连接到电脑传输文件。

■ 安装程序
硬件和软件要求

项目	要求
CPU	Intel® Pentium®4 3.2 GHz 或更高版本 AMD Athlon™ FX 2.6 GHz 或更高版本
RAM	512 MB 或以上 (建议使用 1 GB 或以上)
操作系统	Windows XP/Vista/7
其它	- USB 端口 - 光盘驱动器 - nVIDIA Geforce 7600GT 或更高 ATI X1600 系列或更高 - 1024 x 768 像素, 16位彩色显示兼容显示器 (建议采用1280 x 1024 像素, 32位彩色显示器) - Microsoft DirectX 9.0c 或更高版本

- 若使用组装电脑或不受支持的电脑和操作系统，则相机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 这些程序在 64 位版的 Windows XP、Vista和7 中可能无法正常运行。
- 即使电脑满足要求，Intelli-studio 在一些电脑也可能不能正常使用。
- 如果电脑不满足要求，短片可能不能正常播放或者需要更长时间来编辑短片。
- 使用程序前请安装 DirectX 9.0c 或以上版本。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 (对于 Windows)

■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
将相机连接到电脑后，系统将相机识别为可移动磁盘。

● 使用 USB 电缆将相机连接到电脑时，电池将会充电。

1. 使用 USB 电缆将相机连接到电脑。

● 必须将电缆带指示灯（▲）的一端插入相机。 如果电缆插反了，则可能会损坏文件。 对于任何数据丢失，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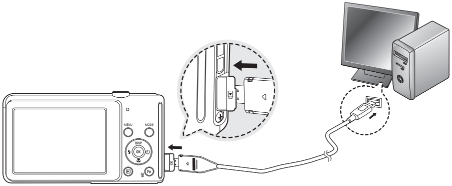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对于 Windows）

2. 开启相机。
   - 电脑会自动识别相机。

● 如果相机连接失败，将显示一个弹出窗口。 选择电脑。

3. 在电脑中，选择［我的电脑 → 可移动磁盘 → DCIM → 100PHOTO］。
4. 选择所需文件，将其拖动或保存到电脑中。

■ 断开相机连接（适用于 Windows XP）
与 Windows Vista/7 断开USB电缆连接的方式类似。

1. 如果相机上的状态指示灯闪烁，则等待其熄灭。
2. 在电脑屏幕右下角的工具栏中单击（ ）。

3. 单击弹出消息。
4. 移除 USB 电缆。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 (对于 Windows)

■ 使用 Intelli-studio 传输文件

Intelli-studio 是内置的播放和编辑文件的程序。您也可以上传文件到网站，例如Flickr或YouTube。详细信息，请在程序中选择 Menu → Help。

- 您不能在相机上直接编辑文件。在编辑前，请将文件传输到电脑的文件夹里。
- 您不能将电脑中的文件复制到相机。
- Intelli-studio 支持如下格式：
  - 短片：AVI (MJPEG), MP4 (Video: H.264, Audio: AAC), WMV (WMV 7/8/9)
  - 相片：JPG, GIF, BMP, PNG, TI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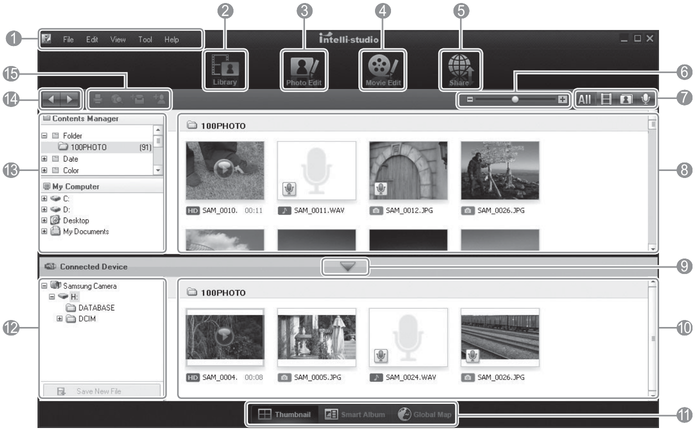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 (对于 Windows)

图标	说明
1	打开菜单
2	显示所选文件夹中的文件
3	切换到照片编辑模式
4	切换到短片编辑模式
5	切换到共享模式（您可以通过邮件发送文件或将文件上传到网站，例如Flickr 或 YouTube。）
6	放大或缩小列表中的缩略图
7	选择文件类型
8	浏览电脑中选择的文件夹中的文件
9	显示或隐藏连接的相机中的文件
10	浏览相机中选择的文件夹中的文件
11	以缩略图浏览文件，在智能相册中浏览文件，在地图上浏览文件
12	浏览连接的设备中的文件夹
13	浏览电脑中的文件夹
14	切换到上一个或下一个文件夹
15	打印文件，在地图上浏览文件，在我的文件夹中存储文件，或注册脸部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 (对于 Mac)

适用于 Mac 用户

将相机连接到 Macintosh 电脑后，电脑将自动识别该设备。无需安装任何程序，即可直接将文件从相机传输到电脑中。

■ 安装程序
硬件和软件要求

项目	要求
CPU	Power Mac G3 或更高版本
RAM	256 MB 或以上
操作系统	Mac OS 10.4 或更高版本
其它	- USB 端口 - 光盘驱动器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 (对于 Mac)

1. 使用 USB 电缆将相机连接到 Macintosh 电脑。

- 必须将电缆带指示灯 (▲) 的一端插入相机。 如果电缆插反了，则可能会损坏文件。 对于任何数据丢失，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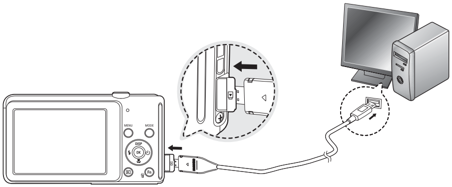

2. 打开相机。
   - 电脑将自动识别该相机，并显示可移动磁盘图标。

3. 双击可移动磁盘图标。

4. 将相片或短片传输到电脑。

常见问题集

USB 发生连接故障时，请按如下所述进行检查。

案例 1　未连接 USB 数据线，或未用随附的 USB 数据线。
→ 请连接随附的 USB 数据线。

案例 2　计算机无法识别出相机。有时，相机会出现在“设备管理器”的［无法识别的设备］中。
→ 先关机并拔下 USB 数据线，再重新插入 USB 数据线并开机。

案例 3　传输文件时发生意外错误。
→ 先关闭相机电源，然后重新打开。重新传输文件。

案例 4　使用了 USB 集线器。
→ 若计算机与集线器不兼容，则用 USB 集线器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可能会出错。请尽量直接连接相机与计算机。

案例 5　是否有其它 USB 数据线连接到计算机？
→ 若相机与其它 USB 数据线一并连接到计算机，相机可能会出现故障。此时，请拔下其它 USB 数据线，仅连接相机的 USB 数据线。

案例 6　(单击“开始”→(设置)→“控制面板”→(性能与维护)→“系统”→(硬件)→“设备管理器”)打开“设备管理器”时，会出现“无法识别的设备”或“其它设备”项目，其旁边还带有黄色问号（?）或感叹号（!）。
→ 在带问号（?）或感叹号（!）标记的项目上单击鼠标右键，然后选择“删除”。重新启动计算机，然后再次连接相机。

案例 7　在 Norton Anti Virus、V3 等安全程序下，计算机可能无法识别出用作可移动磁盘的相机。
→ 请停止安全程序，然后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有关如何暂时禁用安全程序的信息，请参阅安全程序说明。

案例 8　相机被连接到计算机正面的 USB 端口。
→ 若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正面的 USB 端口，计算机可能无法识别出相机。请将相机连到计算机后面的 USB 端口。

常见问题集

■ 无法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

※ 若无法在计算机上播放用相机录制的短片，很可能是由于安装在计算机上的编解码器所致。

■ 若未安装 DirectX 9.0c 或更新版本

→ 请安装 DirectX 9.0c 或更新版本

1) 插入相机随附的光盘

2) 运行 Windows 资源管理器并选择 [CD-ROM drive:\ DirectX] 文件夹，然后点击DXSETUP.exe 文件。
即可安装 DirectX。请访问Microsoft网站下载DirectX。

■ Windows 启动后，与相机连接的计算机停止响应。

→ 此时，请断开计算机与相机的连接，然后启动 Windows。若问题仍存在，请将“传统 USB 支持”设为禁用，然后重新启动计算机。“传统 USB 支持”位于 BIOS 设置菜单中。(BIOS 设置菜单因计算机制造商的不同而异，且某些 BIOS 菜单无“传统 USB 支持”)若无法自行更改该菜单，请与计算机制造商或 BIOS 制造商联系。

三星 Eco 标志

该标志为三星的自有标志，可用于向消费者有效地表明三星产品为环境友好型产品。标志体现了三星在环保产品开发方面所做的持续努力。

Samsung 为了保护地球环境，在整个产品生产过程中
积极关注环境，并采取各种措施为顾客提供更加环保的产品。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子部件/ELECTRONIC PARTS	×	○	○	○	○	○
塑料部件/PLASTIC	○	○	○	○	○	○
金属部件/METAL	×	○	○	○	○	○
液晶显示屏/LCD	○	○	○	○	○	○
镜头/LENS	×	○	○	○	○	○
包装物/PACKAGE	○	○	○	○	○	○
电池/BATTERY	×	○	×	○	○	○
附件/ACCESSORY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 11363-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 11363-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
注：超过限量要求的部件皆因全球技术发展水平而无法实现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替代，
但是Samsung 正为了开发替代技术而努力中。

- □ 产品名：数码相机（DSC）
- □ 环保使用期限：10年
- – 只有按照本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中的方法正常使用时，环保使用期限才能有效。
- – 可以更换的部件（电池等）的环保使用期限和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可以不同。

- □ 产品名：电池（Battery）
- □ 环保使用期限：5年
- – 只有按照本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中的方法正常使用时，环保使用期限才能有效。

如果需要售后服务或咨询，请参考随产品附带的保修卡，
或访问我们的网站：http://www.samsung.com/。